

紹隆佛種： 當代內地傳戒活動的考察與反思

溫金玉



風暖人間草木香：最好的時節遇到最好的你



引言 何謂傳戒

- 傳戒指傳授戒律予出家之僧尼或在家居士之儀式。又稱開戒、放戒。就求戒者而言，則稱受戒、納戒、進戒。戒分五戒、八戒、十戒、具足戒、菩薩戒等。具足戒為授於比丘、比丘尼者；十戒為授於沙彌、沙彌尼者；八戒及五戒為授於在家優婆塞、優婆夷者；菩薩戒則不論出家、在家皆可傳授。





原始佛教授戒法

- 佛陀時代已有十種受具足戒法：“佛世尊自然無師得具足戒；五比丘得道即得具足戒；長老摩訶迦葉自誓得具足戒；蘇陀隨順答佛論故得具足戒；邊地持律第五得受具足戒；摩訶波闍波提比丘尼受八重戒法即得具足戒；半迦屍尼遣使得受具足戒；佛命善來比丘得具足戒；歸命三寶已三唱我隨佛出家即得具足戒；白四羯磨得具足戒。”這樣的方法只有佛世才有可能。佛入滅後，只有白四羯磨得具足戒法延續至今。



中土傳戒方式的最大特色

- 佛教初入我國時，並無傳戒儀式。至曹魏嘉平二年（250）始有曇摩迦羅（曇柯迦羅）於白馬寺譯出僧祇律戒本，此為我國依律傳戒之始。曹魏正元年間（254～255），安息國沙門曇諦譯出曇無德羯磨，傳戒始具備羯磨儀式。
- 明清之際漢地形成了三壇大戒模式，這是中國大乘佛教出家僧眾所特有之傳戒儀式，依初壇、二壇以及三壇正授，分別傳授沙彌戒、比丘戒、菩薩戒。目前漢地傳戒一直依此為規範。

一、新中國建立後的傳戒工作



- 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中國佛教走上一個新的歷程，跨入一個新的時代，1953年中國佛教協會的成立，標誌著中國佛教發展史上的一個重大轉折。隨著社會制度發生了根本變革，傳統延續下來的各種宗教都面臨著如何儘快適應新中國的問題。同時對於一個信奉無神論的執政黨來說，如何對待宗教信仰也是一種政治考驗。



少时曾信佛 广交佛界友

毛泽东与佛教



中国书籍出版社



中國佛教的社會主義改造

學愚·著

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HOLMES WELCH

Buddhism under Mao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1972

2022/5/3

1951年發生震驚世界的雲門事件

- 坐閱五帝四朝，
- 不覺滄桑幾度；
- 受盡九磨十難，
- 了知世事無常。



- 其實早在1950年6月18日，李濟深、陳銘樞、唐生智、趙朴初、方子藩、周叔迦、巨贊等7人，被邀出席全國政協一屆二次會議的與佛教相關人士舉行的座談會，專門討論改革佛教教務的問題。



出席第一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的宗教界民主人士合影
(自前排左起為鄧欲志、巨贊、吳耀宗、趙紫宸 自後排左起為劉良模、張雪岩、趙朴初、馬堅)

中國佛教協會成立

- 1953年5月30日至6月3日，中國佛教協會成立大會在北平舉行。來自西北、西南、東北、華東、中南、內蒙以及西藏和雲南邊境地區，包括漢、藏、蒙、滿、苗、維吾爾等七個民族的活佛、喇嘛、法師、居士代表120人出席了會議。在成立大會上趙朴初居士作《關於中國佛教協會發起經過和籌備工作的報告》專門談到如何發揚佛教優良傳統。他說：“這要聯繫到兩個關鍵問題。一是僧伽制度的健全問題，一是教理的研學問題。僧伽制度的健全，是弘法利生事業的基礎，怎樣針對過去的弊病和現在僧團內的複雜情況，依照戒律的原則，實際解決目前存在著的一些問題，使今後的僧伽得以恢復六和的意義，這實在是一件重要的事。至於教理的研學問題，一般地說，是僧尼的宗教教育問題，是僧尼人才培養問題，就學術上說應當是在近幾十年來已

- 有的基礎上組織對各宗派學說系統的研究的問題。而漢藏經論的翻譯和弘揚，與佛教文物的調查和保護，都是我們所應當致力的事業。”
- 可以看出，在中國佛教協會第一屆全國代表大會上，僧伽制度問題就被作為兩個關鍵問題之一提出。





- 參會的法尊法師曾在討論中專就僧伽制度指出：“戒律即是佛在世時僧伽共依的制度，各處僧伽大德能提倡、研究、修學戒律，依著戒律中所說的去實行，便是最圓滿、最善美的僧制，哪會有比戒律更圓滿的僧制呢？”針對其時有人提出改革戒律之事，他說：“我們今後所建立的佛教僧制，當以本師釋迦牟尼佛金口所制定的戒律為基礎，如遇時處環境等因緣，感覺有不能施行之時，當研究戒律中之開許因緣，以求不違戒律之開通；不可藉口時處不同，輕視佛制，任意改變。……我們建立今後之佛教，第一須慎重度人出家傳戒。”



- 虛雲老和尚也因大會上有人提議毀戒，後來專門撰《末法僧徒之衰相》一文批駁：“會中許多教徒紛紛討論。所謂教徒者，竟提出教中《梵網經》《四分律》《百丈清規》這些典章害死了許多青年男女，應該取消。又說大領衣服是漢人俗服，不是僧服，現在僧人應當要改革，不准穿，如其再穿，就是保守封建制度。又說信教自由，僧娶尼嫁，飲酒食肉，都應自由，誰也不能管。”從法尊法師與虛雲老和尚的陳述中可知戒律等佛教制度問題確是第一屆大會所關注的主題之一。據大會統計，當時收到提案共247件，其中有關教規及制度問題的有53件，占第一位。最後大會決定由佛協組織一個委員會來專門研究清規戒律問題。

中國佛教協會第一次常務理事會

中國佛教協會的成立是由虛雲、喜饒嘉措、圓瑛、趙樸初等二十位全國佛教界著名人士發起的。1952年11月4日至5日曾在北京舉行發起人會議，會議通過了《中國佛教協會發起書》。



- 為什麼戒律問題會成為當時佛教界首當其衝的關注焦點呢？其實自明清以降，直到民國，僧團的戒律問題就備受社會人士責難，翻閱教內外有識之士的著述字裡行間無不有痛心疾首之言。可以說佛教走向衰落既有時代環境所迫，亦有教內自身不忍言之流弊。近現代太虛法師整頓僧伽制度之宏願，震華法師建設僧制之呼聲蓋源於此。所以如何使僧伽制度健全，恢復“六和”僧團，並針對當前僧團內部殘留的舊習氣，依照戒律的原則，規範僧團，確實是擺在新成立的中國佛教協會面前的一件頭等大事。



以戒為師

沙門一筆

- 《中國佛教協會發起書》的第一句話就是“中國人民的解放，給予了中國佛教以滌瑕蕩垢，重見光明的機會。”新中國剛剛成立，在此新舊交替之際，“為了根除舊社會遺留的影響，必須對留存下來的舊的意識形態和舊的上層建築進行社會主義改造，對舊社會過來的人進行新思想的教育，破舊立新。改造舊社會意識形態和形式，對佛教界來說，主要是進行思想改造，清除封建主義殘餘。”那麼在戒律實施方面應該如何進行改造呢？
- 可喜的是從現有資料中我們發現寧波觀宗寺從1950年農曆十月十八日起，於37天內傳授了三壇大戒。當時《現代佛學》發表評論說：傳戒仍是沿用老辦法，“這對‘扶正僧倫，弘揚戒律’是否有益，很成問題。固然觀宗寺續佛慧命的苦心是可佩服的，但我國佛教之衰，僧倫之雜，不能不歸罪於過去買賣式的濫傳戒法。在這新時代裡，是否還應該採取，很值得佛教界注意。”

- 那麼過去的傳戒是怎樣的一種情形呢？虛雲老和尚曾回憶說：“佛教的月刊上常說，佛門遭難，濫傳戒法，規矩失傳，真理埋沒。這些話我也常講，前幾十年我就說，佛法之敗，敗於傳戒不如法。若傳戒如法，僧尼又能嚴守戒律，則佛教不致如今日之衰敗。”老和尚談到他當年去鼓山出家，這裡的傳戒戒期只有八天，天童寺十六天，安徽甯國府戒期只有三天，而徽州某寺院戒期更快，一晝夜就完事，名叫“一夜清”。這樣的苟且傳戒是不如法的，如是壇場，多不成就。

佛教世人持淨戒
戒淨莊嚴清淨身
了知舍那心地印
生佛無殊一體真

虛雲題



- 當時佛教界已有革新的思想，中國佛教協會發起人之一的巨贊法師早有重新建立一套“新佛教”的構想，他經過詳細考查和討論，曾上書毛澤東主席和各民主黨派，提出以生產化、學術化為目標改革佛教的意見。比如在生產化方面，北京開辦的大雄麻袋廠就是一個典型示範。此外，巨贊法師還制訂了《新叢林組織綱要》(草案)，認為先把佛教的現行制度改革好，然後再整理思想。他明確主張“恢復佛教本來面目，實踐大乘菩薩行的因緣時節已經成熟，希望大家在大時代中爭取做個標準的佛教徒，為祖國、為人民、為佛法重光，而貢獻自己的一切力量。”



僧人參加勞動

云居山僧众在虚云和尚的号召下，大力开展生产自给。照片摄于 195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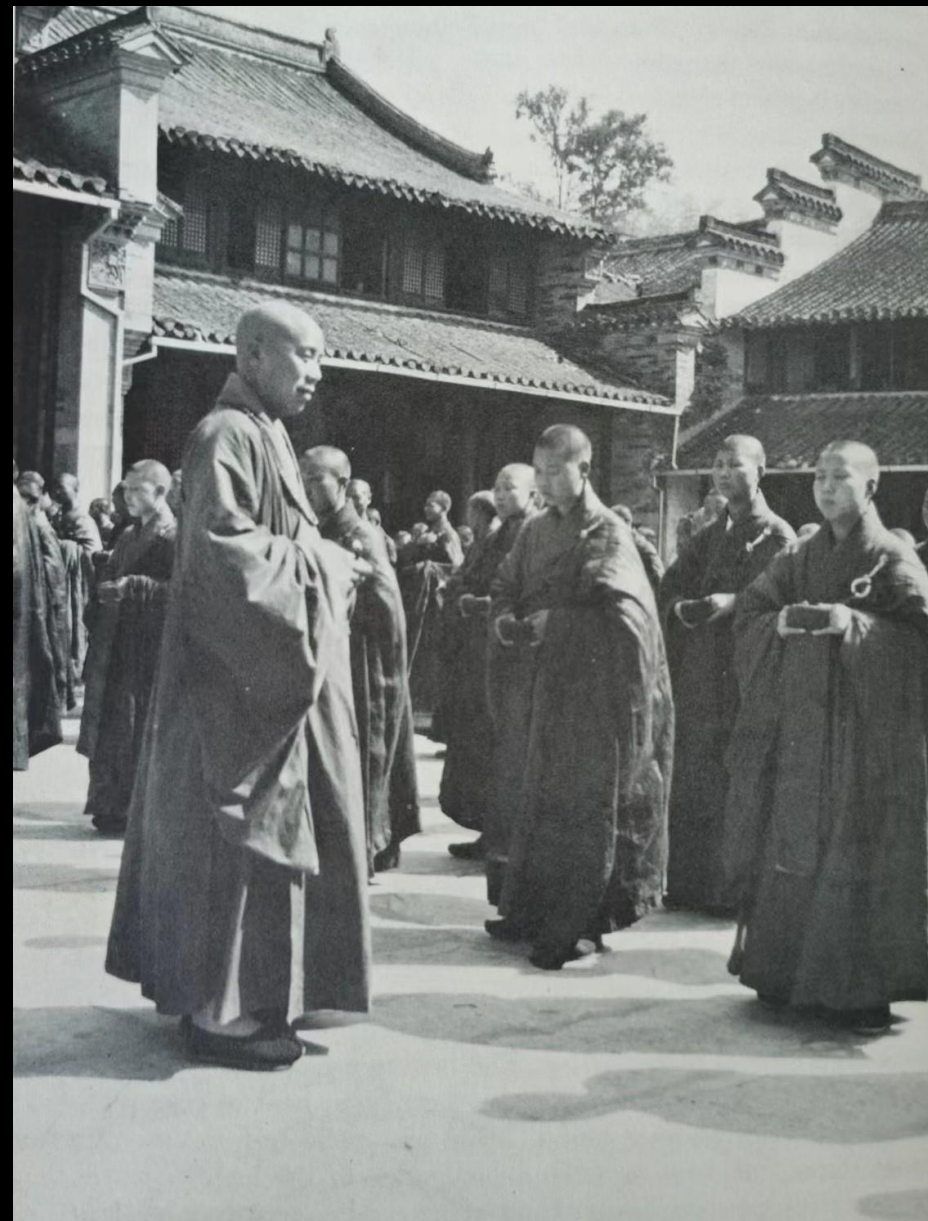


2022/5/3



- 那麼，新中國的佛教是否要有一套有別于舊社會的全新的戒律體系呢？其時也有人對戒律提出修正：“現今的佛教徒一提到戒字，便有礙難實行之感。但是這個戒字，是若僧若俗若教若宗若自修若度世的總基礎。非此則不名僧寶，非此則不能正法久住。……然而在兩千餘年之後，行當時印度佛教的芳規，實有不能盡合的。我的意思是，可以把戒條公佈出來，大家討論，擇其必須實現者錄為要本。”作者以比丘250條戒為例，認為四波羅夷應當全持，十三僧殘可以存其半，二不定法可以取消，三十舍墮留其七分之一，九十單提並為二十亦可，四提舍尼可去其一，百眾學法攝為十項，七滅諍不算，總計約可五十條等。比丘尼戒可依此類推。可是這樣修正後的戒律在實際工作中如何推廣應用呢？

- 建國後中國佛教界最迫切的任務就是重新進行僧尼登記，那麼依照的標準是什麼呢？當時就有湖南一位法師給北京佛教界寫信諮詢：“目前僧尼的類型，最基本的約可分為下面幾種：一、未改裝未改口還有一點信仰的；二、已改裝未改口還有一點信仰的；三、已改裝已改口還有一點信仰的；四、改裝改口連信仰都改掉的；五、雖未改裝改口而信仰早就改了的。現在我們想進行僧尼的登記，住持佛教的僧尼究竟應以什麼做標準？”



- 在回應這一問題時，北京佛教界有關人員其實並沒有給出一個圓滿解決的辦法，而是提出一些更複雜的問題：“針對上述混亂的現象，治本的辦法應該注意下列四項：一、出家的動機和條件，二、戒規的奉持與教理的研究，三、六和僧制的恢復，四、大乘積極精神的闡揚與實踐。這裡面每一項都包括許多問題，如出家的動機究以何者為標準？條件又是什麼？過去所定的標準和條件是否完全適合於現在？如不完全適合，是否可以增刪？應增的是什麼？應刪的又是什麼？關於戒規的奉持，問題更多，如對於發心出家具足條件的人如何攝受？攝受了如何傳戒與受戒？又如何學戒與奉持？清規是否可以重新釐定？這裡又可以牽扯到服裝飲食等許多煩瑣的問題。研究教理、恢復六和僧制與實踐大乘積極精神等項也都有許多問題，決不是一兩個人所能隨意決定的。”如此說來，戒律問題真成了一個彌久而常新的問題。

- 我們可以依據1954年《現代佛學》雜誌發表的《對某寺傳戒的一點意見》一文，看一下對當時傳戒的看法，“去冬某寺轟轟烈烈地傳了三壇大戒。傳戒，是佛教基本的佛事，是要從這選佛場中產生出紹隆佛種的新的一代比丘，主持人應如何地充分準備慎重進行。可是某寺去冬的傳戒，始終是盲目的草率的進行著。只要指出主要錯誤的兩點就可以明白這樣的傳戒不是弘揚佛教而是敗壞佛教，不是續佛慧命，而是滅佛慧命。”認為一是對受戒的人沒有經過審查歷史，沒有鑒定是否具足信心。二是對所授的戒法沒有經過一定的淺深進程，循序以進，不分青紅皂白，一律授以比丘大戒。
- 正像這篇文章所言，“新中國的佛教對播植下一代的新比丘，應如何慎重進行傳戒這個基本佛事呢？”換句話說，應該如何看待新的時代與傳統戒律的問題呢？

- 當時的佛學大家呂澂先生在《律學重光的先決問題》一文中作了回答：認為現代中國內地僧團的戒律廢弛，是和律學之不明密切相關的。“這可以舉出三個問題：第一、是關於戒律的正確性的，即戒律的根本典據應如何再加刊定。第二、是關於戒律的靈活性的，即戒律的解釋、運用應遵守如何的原則，特別是對於部執異同的一點。第三、是關於戒律的整體性的，即大小乘的戒律如何貫通得其統一。這三個問題互相聯繫，可以依次解決。”呂先生提出的三個問題，實際亦是當時佛教教制建設中所遭遇的困惑以及突破口。如何解決這三個問題呢？他說“我們可以來作結論：現在我們如果為著整頓僧制而重新闡明律學，應該先將遵行已久的四分律戒本和羯磨刊定正確，再從部執的關係上深刻瞭解它的真意，最後結合到瑜伽菩薩戒求得實踐上最高的指導原則。在這樣的基礎上，我們相信，一定可以建立起健全、通徹，而又能使僧團適時新生的‘現代律學’。”其實這樣的解釋依然是學理性的。戒律施行過程中不僅會有許多思想觀念上的盲點，更有實際操作中的難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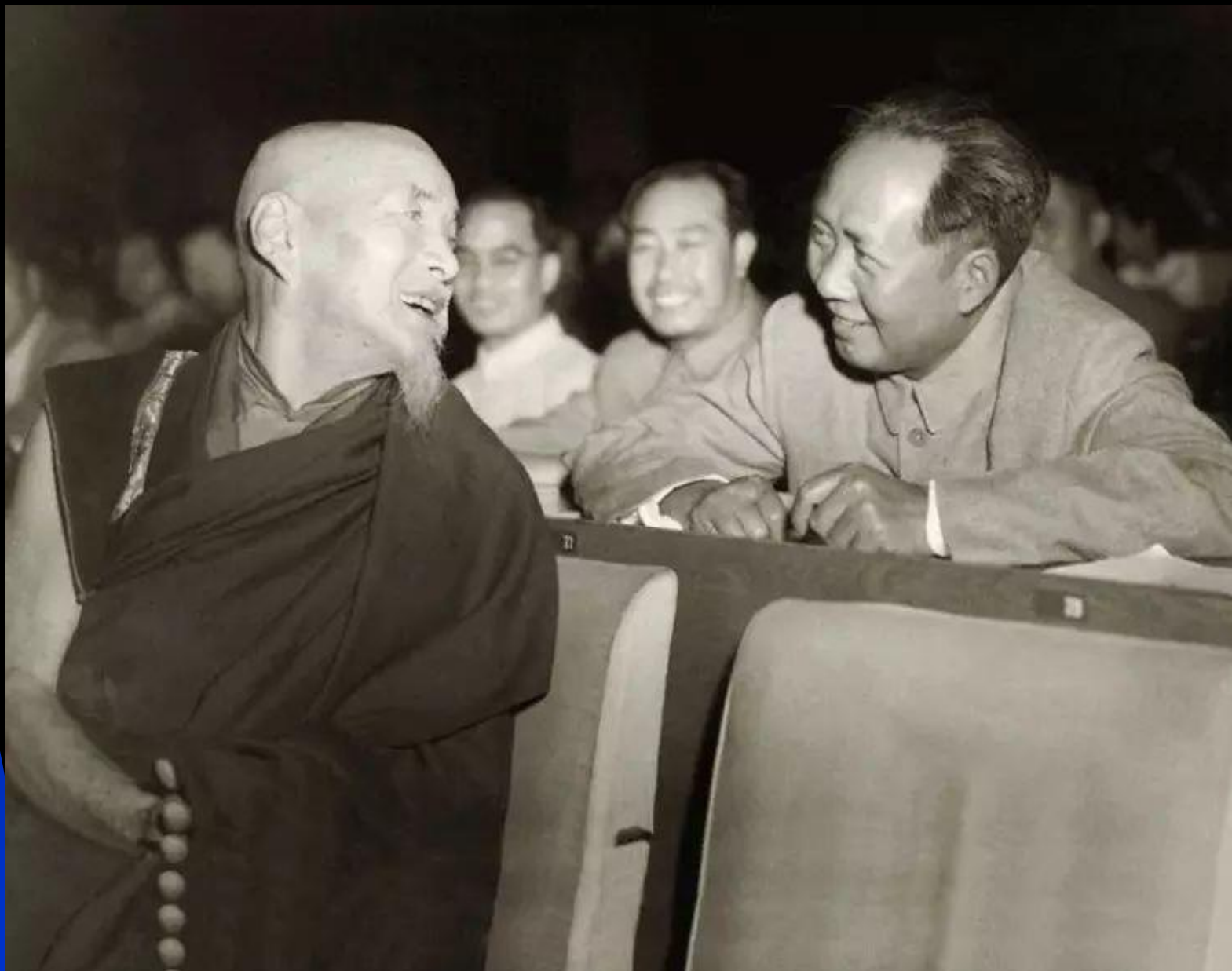
1955年律宗名山寶華山傳戒



1955年4月，律宗道場寶華山隆昌寺開期傳戒，新戒弟子跪誦發願。

- 在中國佛教協會成立的幾年時間裡，傳戒問題始終困擾著中國佛教界。1957年召開中國佛教協會第二屆全國代表大會，新當選的喜饒嘉措會長強調：“特別值得指出的是，代表們在會議中所表現的積極負責的精神，無論在小組和大會討論中，大家都能夠認真地研究問題，反映情況，發表意見，對本會的工作提出了有益的批評和建議。其中大家最關心的漢族地區的傳戒問題，已由大會決定，在理事會下設立一個委員會，並推定了委員的籌備人，這個委員會的任務，主要是對傳戒、學戒辦法進行研究，提出方案。希望漢族各位代表回到各地後將這次會議重視如法傳戒的精神向各地寺廟和教徒，廣泛傳達，務期濫傳現象不再發生。”
- 看來如法傳戒問題一直為中國佛教界高層所關注。

- 1954年人民代表大會期間，喜饒嘉措與毛澤東交談





- 在此次會議上副會長能海上師特別提出：佛教是一棵菩提樹，“要培修好這株菩提花果大樹，須從根本培修起，這就是要整頓教務，而教務又須從‘傳戒’整頓起。過去由於濫傳戒法，我們僧伽教團的分子不純潔，損壞了佛教。我建議在北京設立**一律儀院**。一、招集對於教理、律儀素有修養的學者若干人，專研戒律一年半或兩年，擬出傳戒的規範，然後分發到四大名山或律宗名剎開辦‘學戒堂’，如有條件並可進行傳戒。二、招集有志專研律儀的學僧，以三年為期，卒業後分發到各處學戒堂擔任教師。三、招集青年的和初受戒的學僧，教授以律部，依止律學行持，以五年或六年為期，使之成為律學專宗的人才，住持律法。凡是舉行傳戒的叢林，必須如法傳戒；受戒後的初學比丘必須依止受戒常住，並精進學習戒法，這是傳戒叢林應負的責任。否則，既然不負責任地濫傳戒法，而又不負責任教導弟子，那是有罪過的。”

- 在此次會議上法尊法師再提戒律問題：“出家人最重要的是真修實學，出家人多、寺廟莊嚴是次要的。濫傳戒法是敗壞佛教，不是弘揚佛教。”並重點談了“持午”、“素食”與“僧裝”的問題。還有一些代表表示根據新社會的特點建立良好的叢林僧規，對那些濫傳戒、濫收徒眾和濫掛單的人們制訂規則，加以限制。這裡特別應指出的是覺澄法師在會議上提出：“**關於傳戒問題建議佛協主持傳戒。**”這是有全域性眼光的可行性建議。



- 從1957年以後，中國佛協的工作處於不正常狀態，佛教教制建設問題就更無從談起，戒律已是一紙空文。“一九五九年，虛雲老和尚臨圓寂前，對身邊的隨侍弟子言：我近十年來，含辛茹苦，日在危疑震撼中，受謗受屈，我都甘心。只想為國內保存佛祖道場，為寺院守住祖德清規，為一般出家人保存此一領大衣。即此一領大衣，我是拼命爭回的，你各人今日皆為我入室弟子，是知道經過的。你們此後如有把茅蓋頭，或應住四方，須堅持保守此一領大衣，但如何能夠永久保守呢，只有一字，曰：‘戒’。”守護戒燈不滅，這是老和尚臨終的遺願。

戒

- 1962年2月12日至27日召開了中國佛教協會第三屆全國代表會議，主題是“全國佛教徒必須堅決接受共產黨的領導，走社會主義道路，根據六項政治標準，積極進行自我改造，同全國人民一道，在三面紅旗的照耀下，緊密團結在中國共產黨和人民政府的周圍，同心同德，艱苦奮鬥，為祖國偉大的社會主義建設事業貢獻自己的力量。”當時中國佛教協會的中心工作就是協助黨和政府貫徹落實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團結各族佛教界人士和信教群眾積極參加社會主義建設。在報告中主要講的是對全國佛教徒的團結教育工作、佛教教育與學術研究、國際友好往來、世界和平運動，並號召全國佛教徒積極為社會主義服務，而對佛教自身的教制、教務問題並未能涉及。

- 從1966年到1976年，“中國佛教工作被迫停頓，佛教組織陷於癱瘓，全國絕大多數寺院被毀或佔用，大批僧尼被趕出寺院，佛教界人士大多遭到批鬥，有些人含冤死去，佛教文化教育事業單位和地方佛教協會被迫關閉，整個佛教事業遭受了一場浩劫。”



文革中靈隱寺裡被貼上標語的佛像



文革期間臉部被破壞的佛像



二、1978年-1993年傳戒制度的恢復與展開

- 1978年十一屆三中全會的召開，為中國佛教協會會務重新展開提供了政策保障與社會空間。1980年12月中國佛教協會第四屆全國代表會議召開，中國佛教教制建設工作才又走上正常軌道。1980年12月31日至1981年1月1日，北京廣濟寺為在中國佛學院學習的學僧47人，傳授了比丘戒。儘管當時條件所限，戒期僅有一天，且改變了近代三壇大戒傳授規則，依一切有部律為比丘授具足戒，這是中國近百年來所沒有的現象。但這卻是“文革”後中國佛教界第一次傳戒，意義重大，趙朴初會長特別設齋供眾，以示慶賀。這次傳戒的十師，是邀請出席第四屆佛代會的僧界耆宿，87歲的淨嚴長老任傳戒和尚。寬霖法師任羯磨師，正果法師任教授師。超明法師等任尊證師。授戒儀軌是法尊法師逝世前根據《根本說一切有部律》編輯的《傳苾芻戒儀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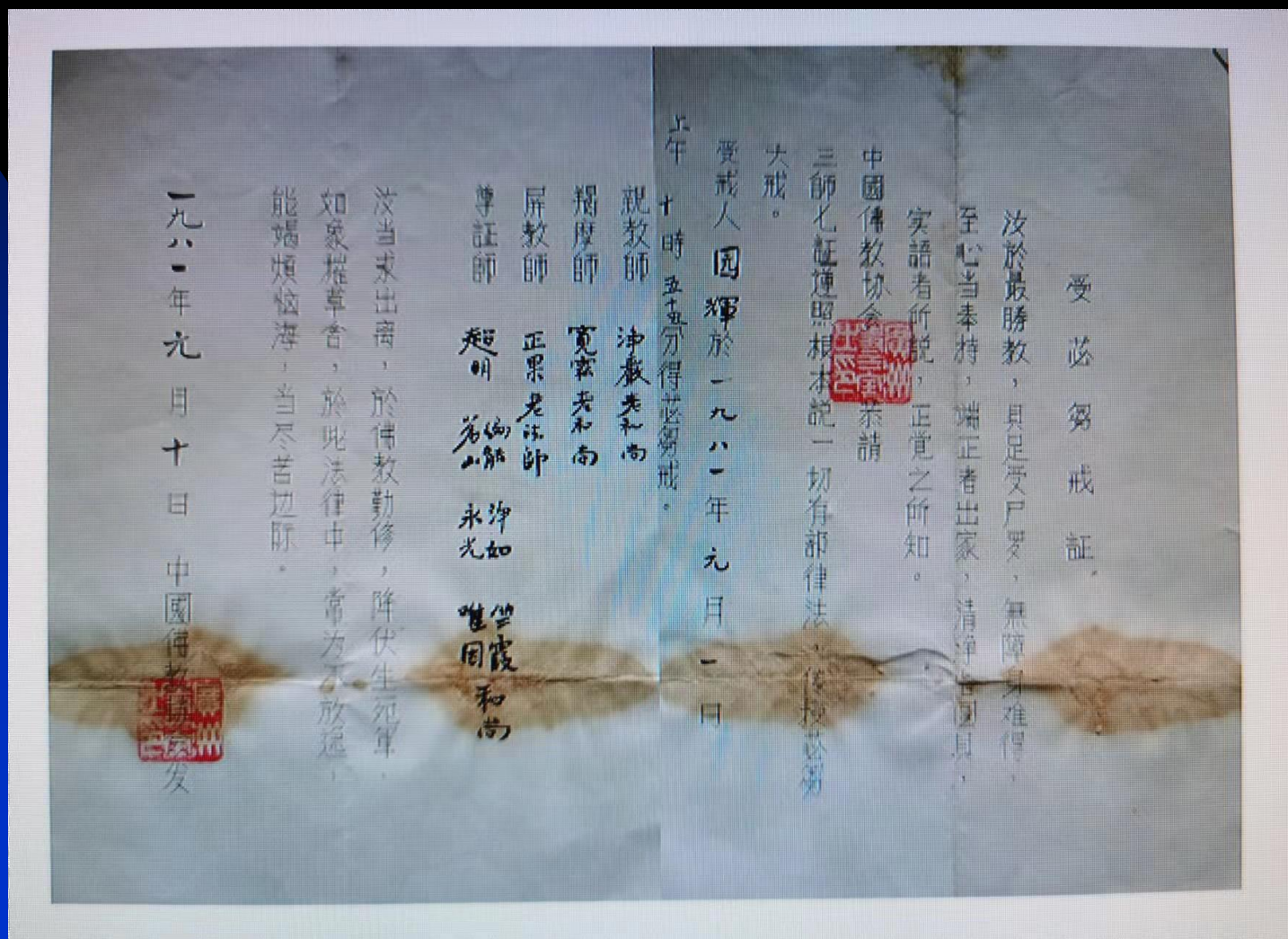
1980年預科班學員-授沙彌戒



1981年元旦廣濟寺為學僧授具足戒



改革開放後，首次傳戒的戒牒



- 1978年11月19日，趙朴初來到鎮江，對茗山法師說：“我們宗教界人士迎來了第二個春天，我們要一起努力，儘快恢復寺院。”寓意深長地賦詩《壯觀亭得句》一首：“關心豈限眼前事，啟後宜先天下憂。”茗山長老詩云：“好似靈山勝會開，千賢萬聖十方來。欣逢長老都康健，喜見新生蔚俊才。廣濟戒壇初樹起，法源學院複培栽。有人後繼僧伽業，諸佛拈花贊善哉。”隆蓮法師詩云“宗門有幸開新運，我亦來看雨後天。”真實表達了劫後餘生的歡喜與繼往開來的豪情。



- 文革結束後，曾在1981年對僧尼人數進行過統計，當時包括蒙藏地區在內全中國的出家人只剩下約二萬六千人。百廢待興，落實宗教活動場所成為一個亟待解決的問題。許多寺院被文物、園林以及其他單位所佔用，為此中國佛教協會向國務院提交全國漢藏蒙地區應作宗教活動場所開放的重點寺院建議名單，把注意力主要放在恢復宗教活動場所，恢復寺院正常的宗教生活等落實政策的迫切問題上。但在那些已經恢復與開放，管理體制已基本得到解決，宗教生活已恢復正常的寺院，就要去建立相應的管理制度。1982年5月14日，班禪大師在中國佛協第四屆常務理事會第二次（擴大）會議上講話中提出：“大家還要考慮制訂佛教規章制度的問題。各個寺廟都要有規章制度，但我們不要過去那些封建的東西。今天的公社、大隊、生產隊都有它的規章制度，我們寺廟決不能無法無天，寺廟應該是最有道德、最有紀律的地方。以後佛協要訂一個比較原則性的全國統一的規章制度，以便遵行。” 制度化建設再一次被中國佛教高層提出。

- 同年，中國佛教協會福建省分會在鼓山湧泉寺，依南山律傳授了三壇大戒，恢復了近代原有的傳戒制度。山西、四川、廣東、浙江也相繼舉行了規模不等的傳戒活動。
- 1982年、1985年蘇州西園寺兩次為中國佛學院靈岩山分院學僧傳戒。
- 1984年5月、10月南京棲霞寺開千佛戒壇，為僧伽培訓班學員分期授予三壇大戒。
- 尼眾二部僧受戒規則逐步完善，1982年，隆蓮法師與通願法師在成都為9位尼師傳授二部僧戒，這是文革後首次傳授，1985年在福州北郊崇福寺再次授受二部僧戒。
- 1987年2月25日至27日，正果、淨嚴等法師為參加五屆佛代會部分“文革”中“退戒”的僧眾代表補授了大戒。

1982年9月中國佛學院本科生開學



第一屆本科畢業生



- 1982年9月至1986年7月，中國佛學院86屆畢業生，學僧入院後，借第四屆二次佛代會議期間，為學僧授戒。（1980年至1982年，有39名學僧受戒。這批預科班畢業中有學僧19人，繼續學習，稱為84屆本科生，82年9月，又招了新學僧，83年12月14日借佛代會議為學僧授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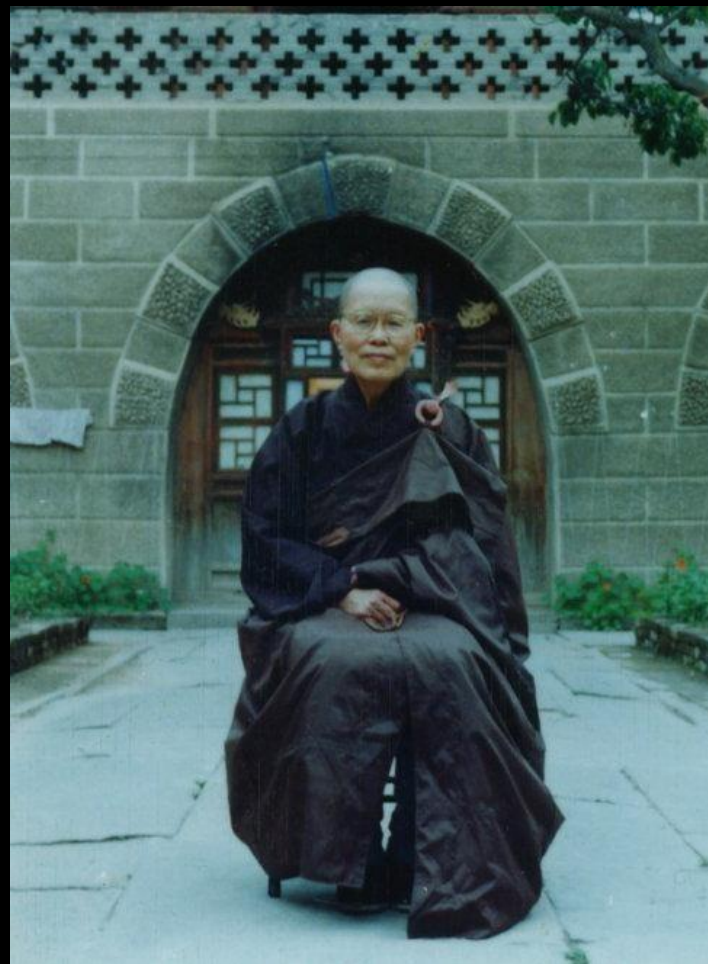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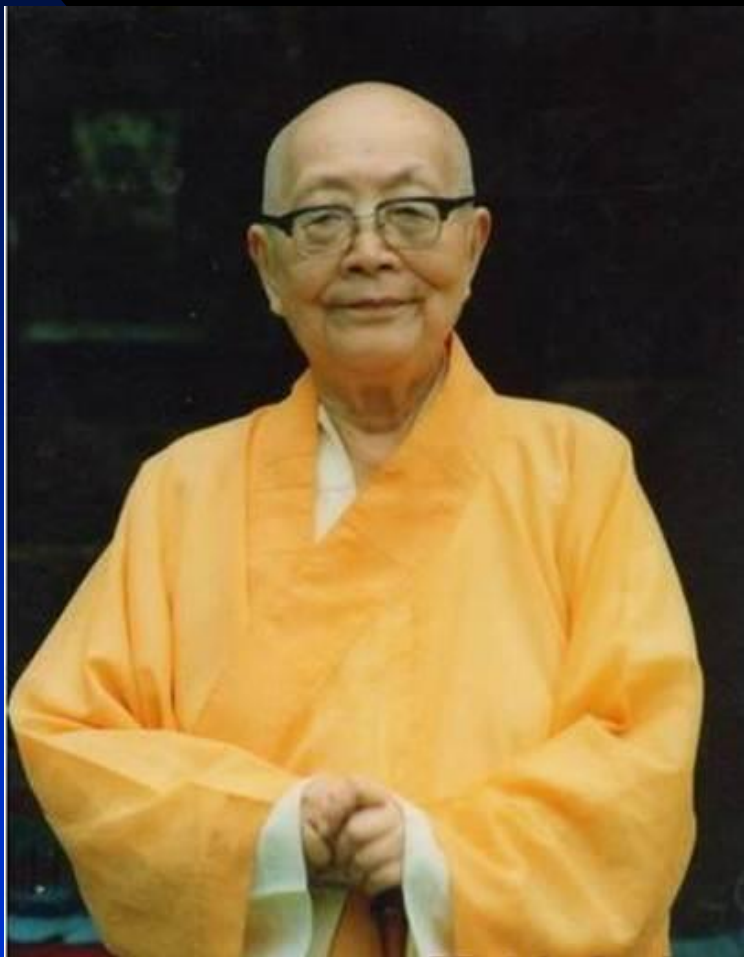
1982年文殊院傳二部僧戒



佛历二千五百二十五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四川省成都市
举行二部僧授戒仪式全体尼众合影



隆蓮、通願兩位長老尼對二部僧傳戒的推動



- 1984年5月、10月南京棲霞寺開千佛戒壇，為僧伽培訓班學員分期授予三壇大戒。



1985年西園寺為靈岩山分院學僧傳戒



- 在1987年2月23日至3月1日召開的中國佛教協會第五屆全國代表大會上，趙朴初會長在報告中指出：“傳授戒法，是關係續佛慧命、紹隆佛種的大事，應該按照本會第四屆理事會第二次會議通過的《關於漢族佛教寺廟收徒傳戒問題的決議》辦理，杜絕濫傳戒法等不良現象。”標誌著傳戒制度問題再次回到中國佛教協會的會議議程上來。正果法師在《中國佛教協會第四屆理事會工作情況報告》中也說：“幾年來，我們對收徒傳戒工作也進行了調查研究。1983年12月，在我會四屆二次理事會上提出了有關的具體建議，經過大家討論，通過了《關於漢族地區佛教寺廟收徒傳戒問題的決議（徵求意見稿）》，經廣泛徵求意見，進行修改、上報審定後公佈施行。這對收徒傳戒的正常進行，制約濫收濫傳、消除某些混亂現象，起了一定作用。”

- 1992年9月10日至10月5日，“律宗第一山”寶華山隆昌寺中斷35年的傳戒再次恢復開堂傳戒，中國佛教協會去函指導。海內外新戒共967人(其中有美國、日本、馬來西亞、越南、新加坡以及臺灣、香港地區的60餘人)，傳戒和尚由茗山法師擔任。



- 1993年，福州崇福寺律學研習班開學典禮。
- 圓拙長老與會靜長老、傳常長老尼及本性法師等合影。
- 律學研習班開啟了大陸集體學律的風氣。



- 1993年10月15日至21日召開了中國佛教協會第六屆全國代表大會，討論並通過了經過修改與充實的《全國漢傳佛教寺院管理辦法》和《全國漢傳佛教寺院共住規約通則》。會議對《中國佛教協會章程》作了重要修改；通過增設中國佛教協會諮議委員會和設立藏傳佛教工作委員會、上座部佛教工作委員會、**佛教教制工作委員會**、佛教文化教育工作委員會、海外佛教聯誼工作委員會等五個專門工作委員會的決定。其中佛教教制工作委員會的工作內容：一、維護佛教的合法權益，協助理事會研究處理教制問題，搞好佛教自身建設。二、根據搞好佛教自身建設、維護佛教合法權益的需要，確定調研專案，組織委員進行調查研究，反映情況，揭示問題，提出解決意見和方案，並注意總結經驗，樹立典型，表彰先進。三、針對漢傳佛教現狀，就教制建設的重大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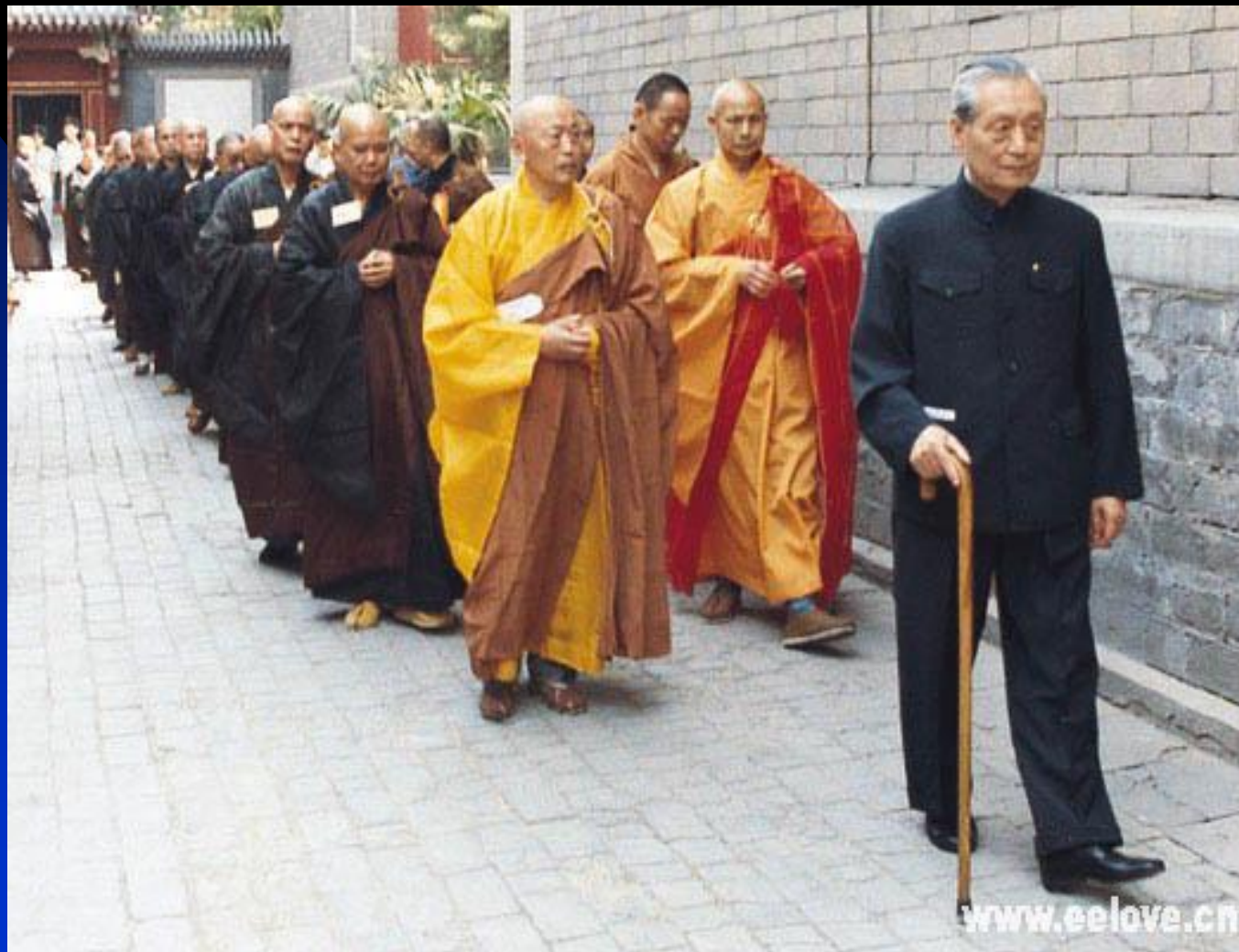
- 如收徒、傳戒、道風、學風、僧籍、僧階等召開研討會，進行深入的探討，提出議案和解決辦法。四、對漢傳佛教發展中的長遠重大課題，進行研討和論證，為領導上的決策提供參考性的意見和依據。
- 在此次會上，趙朴初會長強調說：“根據當前的形勢和我國佛教的實際情況，著眼佛教事業建設與發展的未來，各級佛教協會和全國佛教界都必須把注意力和工作重點轉移到加強佛教自身建設、提高四眾素質上來。加強佛教自身建設，就是加強信仰建設、道風建設、教制建設、人才建設、組織建設。這五個方面，信仰建設是核心，道風建設是根本，人才建設是關鍵，教制建設是基礎，組織建設是保證。”

- 這一指示反映出中國佛教界高層已經意識到制度建設的迫切性，自身建設問題再次成為佛教界的工作重心。對於工作的落實，趙朴初會長更作了具體安排：“要在近一兩年內採取切實有力的步驟，分期分批地對漢族地區佛教寺院進行一次整頓道風的學習與檢查。在大多數僧尼增強信仰、嚴肅道風的基礎上，對有些信仰淡化、有悖僧律的僧尼，經學習願意改正繼續為僧者，應按戒律的規定進行懺悔乃至重新受戒；對確無悔改表現者，必須收回衣鉢戒牒，離寺還俗。對僧尼中個別嚴重違犯戒規、道風敗壞、屢教不改者，必須按戒規的要求收回衣鉢戒牒，擯出僧團。對僧尼中極個別為非作歹、觸犯刑律者，由司法機關處理。要制定和完善寺院管理，僧尼剃度、受戒，僧籍、僧階等規章制度和具體辦法，以利寺院各項工作的正常開展和僧尼隊伍的清淨和合。”

- 周紹良居士在《中國佛教協會第五屆理事會工作報告》中總結說：“目前，從整體上看，寺院管理水準不高，僧人素質偏低。有些寺院制度不健全，管理不善，濫收徒，濫傳戒，濫掛海單，濫趕經懺；拉山頭，搞宗派，互不團結。有的地方，僧尼同住一寺的情況至今沒有改變。有些僧人信仰淡薄，戒律鬆弛。”當時參會人員反應熱烈，認為趙朴初會長提出的“五個建設”，關係佛教前途命運。新疆夏立宛代表說：班禪大師87年就講過，佛教是頭獅子，不可能被打倒，但如果身上生了蟲子，就會倒下去。因此內部出問題最可怕。有代表說：中國歷史上幾次滅佛事件，原因很複雜，但其中一個很重要的原因，是戒律鬆弛，叢林制度遭到破壞。隆蓮法師說：“樸老的報告總結了以往經驗教訓，為今後佛教的更好發展指明了方向，培養合格僧才是佛教當務之急，必須從收徒、受戒、辦學三環節嚴格把關。不少地方戒期太短，忽視說戒、學戒，沒有實行二部僧授戒制度，新戒多而濫，不僅給寺院傳戒帶來很大的困難，更影響到佛教徒四眾的素質。”

- 茗山法師更提出，“五個建設”中道風是根本。應如何加強道風建設呢？一、必須以信仰建設為前提；二、寺院必須堅持正常的宗教生活；漢傳佛教僧眾必須恪守戒律，**獨身、素食、僧裝**等。四、嚴格遵行《漢傳佛教寺廟管理試行辦法》和《漢傳佛教寺廟共住規約通則》中的規定，並結合各寺院實際情況，制定實施細則。
- 這說明在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得到貫徹執行這一必不可少的外緣具足的情況下，佛教自身建設的好壞是決定中國佛教興衰存亡的根本內因。自身建設的重點就是以戒為師。隨著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的落實，出家人數較過去越來越多，隨著社會經濟的快速發展，佛教界也出現了佛事活動商業化的不良傾向，佛教道風建設面臨嚴峻形勢，僧人的信仰道心受到考驗。鑒於部分地區熱衷於傳五百羅漢戒、八百羅漢戒以至千佛大戒等濫傳大戒，並以此創收的現象，**中國佛教協會於1993年決定**，在全國範圍內每年傳戒的道場不得超過**8場**，傳戒規模以**300人**為限。戒牒由中國佛教協會統一印製頒發。

中國佛教制度建設在慢慢推進中



三、1994 年以來傳戒工作的運行與完善

- 1994年在新中國佛教的傳戒史上是一個分水嶺。從這一年開始，漢傳佛教寺院傳戒工作納入中國佛教協會統一管理，結束了以往各地各自為政的混亂局面。3月20日至21日中國佛教協會舉行了會長擴大會議，討論了《漢傳佛教寺院傳戒實施辦法（草案）》。7月25日中國佛教協會公佈了《全國漢傳佛教寺院傳戒實施暫行辦法》。
- 除了中國佛教協會的戒牒以外，任何一級佛協、寺院都不允許私印戒牒、私發戒牒，這也是為了保證傳戒工作的嚴肅性。所以自1994年9月以後受戒的僧尼，必須持有中國佛教協會頒發的戒牒，方為有效。

- 1994年10月6日經中國佛教協會批准，1994年度中國佛教協會傳授三壇大戒試點工作在江西省永修縣雲居山真如寺舉行，戒期1個月，這是1949以來中國大陸漢傳佛教首次傳戒試點。自此，漢傳佛教寺院傳戒工作納入中國佛教協會統一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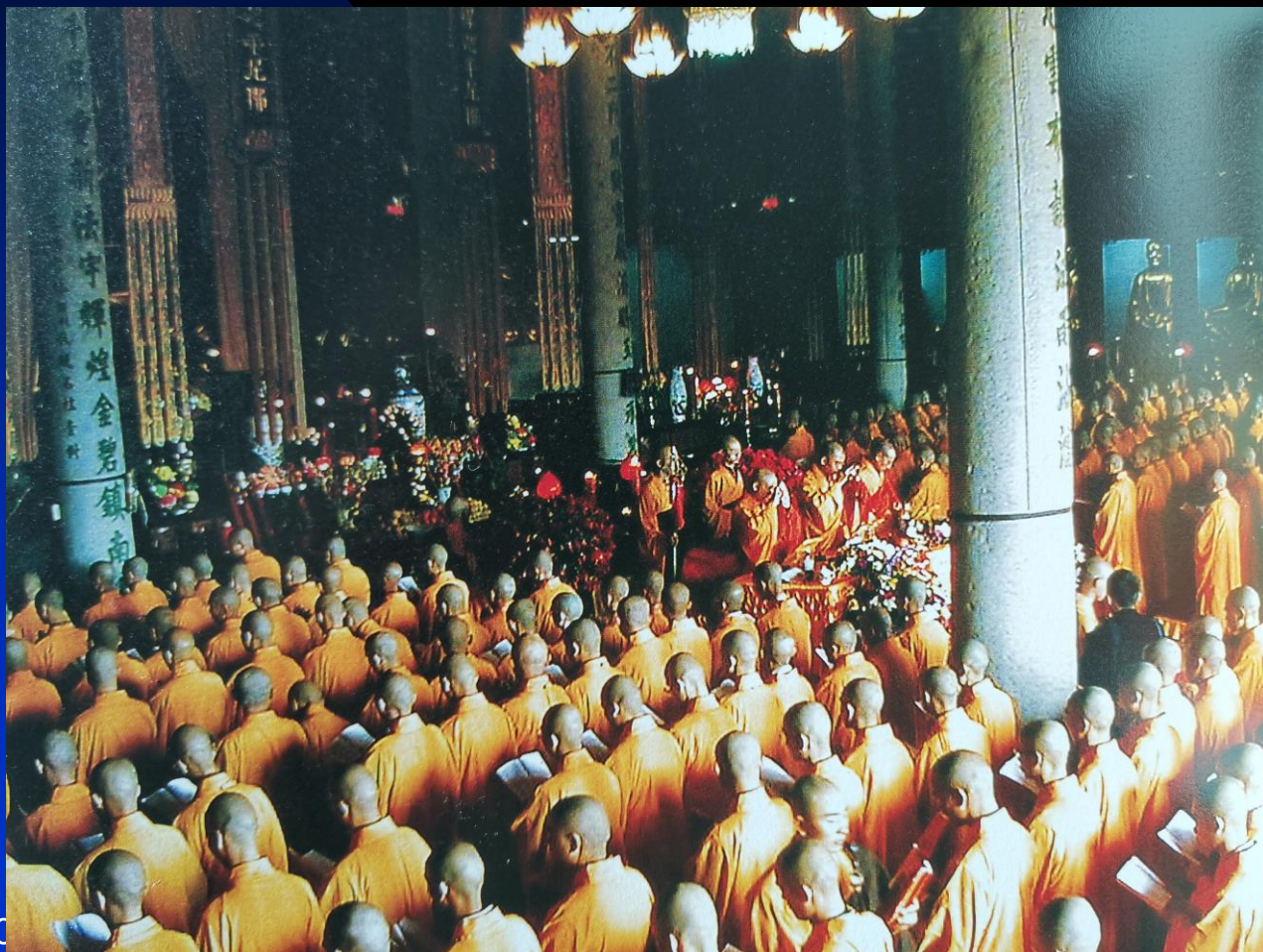


- 1996年5月中國佛教協會教制工作委員會擴大會議在江蘇無錫舉行，圍繞佛教自身建設這個中心，針對佛教界目前濫傳戒、濫收徒、濫趕經懺、濫掛海單的現象，為使傳戒這一關係到三寶住世、續佛慧命的大事走上規範化、制度化的軌道，正本清源，提高僧眾素質，經諸山長老協商，研究制定了《全國漢傳佛教寺院傳授三壇大戒管理辦法》《關於在全國漢傳佛教寺院實行僧尼度牒僧籍制度的辦法》《關於全國漢傳佛教寺院住持任職退職的若干規定》等檔徵求意見稿，有力地推動了佛教教制的規範與建設。
- 為落實教制工作會議精神，1996年10月1日至1997年1月16日中國佛教協會暨莆田廣化寺聯合在該寺舉行了規範傳戒，戒期108天，影響甚大，對傳戒活動規範化起到了示範作用。

中國佛教協會教制工作委員會擴大會議



■ 莆田廣化寺戒場





戒師



- 《法音》雜誌專門刊登新聞特稿闡述此次傳戒緣起說：“佛法在去聖時遙的今天,戒律已相當鬆弛,尤其經過文革,慧日潛輝,戒律衰微,這是有目共睹的事實。十一屆三中全會後,重申了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僧眾返寺,佛刹重光,為佛教整綱肅紀、再興戒律創造了良好的機遇。然而目前懂戒律者大多年事已高,不懂戒律者數量甚眾。僧眾修行當以持戒為先導,方能步入智慧殿堂,不懂戒律又談何修行?因此,培養一代真正懂戒、持戒的僧才已成當務之急。但是,重整戒律並非僅僅是某個人、某個叢林之事,靠單方面、單槍匹馬地去奮鬥,只能是孤掌難鳴,杯水車薪。曾幾何時,我們看到有些人為戒律的衰微而悲觀長歎;更看到有志者為重興戒律而身體力行、精進不息,但終因勢單力薄而難見起色。此次規範傳戒,其主旨就是為發心弘揚戒律者吶喊助威,使悲觀失望者重樹信心,並以此次規範傳戒為契機,從而起到拋磚引玉的作用。這無疑為加強自身建設、如法如律傳授戒法邁出了堅實的一步,無論成功與否都可作為後來者的借鑒。這就是此次規範傳戒的緣起。”



- 時任中國佛教協會副會長兼秘書長的刀述仁居士在規範傳戒法會開幕式上的講話中也提出：“近來年，隨著佛教各項事業的全面開展，各地傳戒活動也日漸頻繁。紹隆佛種，後繼有人，這是一件好事。但由於一些寺院受到社會上的不良影響，所舉辦的傳戒法會未能盡如人意，極個別組織者動機不純，少數戒子求戒目的不端正，致使傳戒不能如法如律，造成不好的影響，廣大佛教信眾對此深為不滿，紛紛要求中國佛教協會採取措施，規範傳戒活動。這就是中國佛教協會暨莆田廣化寺舉辦這次規範傳戒的動因所在。”

- 此次傳戒根據廣化寺的實際情況,首先將受戒人數控制在300人以下。戒子們分別來自黑龍江、吉林、遼寧、山東、山西、湖南、寧夏、湖北、四川、貴州、新疆、甘肅、廣東、江西、廣西、浙江、江蘇、安徽、陝西、上海、河北、福建等23個省、市、自治區,最小年齡20歲,最大年齡50歲,平均年齡為27.4歲。其中,大學以上文化程度23人,中專以上文化程度12人,高中以上文化程度49人。由此可見,此次傳戒,戒子無論是年齡還是文化素質,都比以往有較大改善。此次聘請的三師、七證、開堂、陪堂等均是多次參加傳戒法會的大德法師,對戒壇律儀、唱念都有豐富的經驗,堪為新戒師承。本次傳戒禮請茗山、一誠、傳印三位法師為三師,均是德高望重、聞名海內外的老和尚。

- 此次傳戒大體可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為40天，主要學習佛教禮儀、叢林制度以及教理。（《沙彌律》《遺教經》《朝暮課誦》《心經》《叢林制度》《佛教禮儀》）第二階段為28天，正式傳授三壇大戒。第三階段為40天，主要學習戒律、經教以及法律與宗教政策。（《四分律》《梵網經》《楞嚴經大意》《普賢行願品》《法律與宗教政策》等）
- 在傳戒中，每一步驟均嚴格按照《傳戒正範》進行。11月10日傳完沙彌戒，此後學習有關律學內容七天，並請三師七證講開示，禮通宵。11月21日起，傳授比丘戒，三人一壇，每日八小時，共傳了三天。12月5日授菩薩戒。戒期自始至終按議定的日程如法如律地進行。此外，為使戒子們儘快地真正瞭解戒律，組委會還特別聘請對戒律素有研究的法師們為戒子們授課。講授內容有《四分律》《沙彌律儀》《梵網經》《佛遺教經》《朝暮課誦》《心經》《楞嚴經大意》《普賢行願品》《叢林制度》《佛教禮儀》《法律與宗教政策》等。這些課程的開設，不僅開闊了新戒們的視野，也對叢林生活的方方面面有一定瞭解，有利於新戒融入僧團，將戒律精神融入日常修習生活。

- 戒和尚茗山長老曾對此次傳戒評價說：“這次規範傳戒，基本上如法如律，老老實實，認真嚴肅。從國內各地傳戒比較看，其優點：一是按寶華山戒本演儀和唱腔；二是三師七證有修有學，開堂及諸引禮師規矩純熟，唱念如法，是一套較優良的班子；三是戒壇處所是清淨莊嚴廣闊的廣化寺；四是在南方氣候和暖，初冬如初秋，不冷不熱；五是講者聽者，授受戒者，上下左右和合無諍；六是新戒二百餘人，多數皆有初中以上學歷，品質優良，威儀齊正。總之，這一次傳戒法會因緣殊勝。”認為一切佛事，如法如儀，秩序井然，大家大都是不為名利，而是為法而來。看此戒期，正法久住有望。茗山長老給予了很高的評價，並建議中國佛教協會每年可在廣化寺舉行規範傳戒一次，假使各省傳戒都能像此次這樣如法務實，則全國僧人素質都可提高，佛教前途大有希望！

- 1997年3月中國佛教協會召開了六屆三次常務理事擴大會議，會議以加強佛教自身建設為重點，重新學習了中共中央19號檔，原則通過了《全國漢傳佛教寺院傳授三壇大戒管理辦法》《關於在全國漢傳佛教寺院實行僧尼度牒僧籍制度的辦法》《關於全國漢傳佛教寺院住持任職退職的若干規定》三個文件，為佛教自身建設起到推動的作用。從1997年開始，恢復二部僧傳戒制度，使傳戒、法務活動的規範化管理有了很大提高。傳戒管理已經做到統一考核、統一審批、統一戒牒、統一編號、統一頒發。2000年9月15日中國佛教協會頒佈了經國家宗教事務局批轉的《全國漢傳佛教寺院傳授三壇大戒管理辦法》《全國漢傳佛教寺院住持任職退職的規定》《全國漢傳佛教實行度牒僧藉制度的辦法》等三個文件。

- 廣州光孝寺、無著庵於1997年11月21日至12月18日圓滿舉行了傳授三壇大戒以及為尼泊爾沙彌尼等傳授二部僧戒的法事。這次傳戒活動是我國佛教界首次為外國沙彌尼授戒，意義重大。



- 從1994年雲居山第一次傳戒開始到1998年，傳戒次數分別是：1994年2次，1995年6次，1996年8次，1997年7次，1998年8次。受戒僧尼總計11944人，其中比丘7601人，比丘尼4343人。從現在僧尼求戒人數的總體情況來看，尼眾受戒較為困難，原因是弘傳二部僧戒的道場較少。隨著社會的發展，女性出家人數迅猛增長，要求實行二部僧傳戒，但目前許多地方並不具備二部僧傳戒的條件，實行起來就比較勉強。
- 在傳戒活動中，中國佛教協會鼓勵對佛學院學僧的傳戒和內部傳戒，這樣做有許多好處和便利。1994年10月，蘇州西園寺為靈岩山佛學院和棲霞山佛學院的81名學僧傳戒，受到好評。

- 2002年9月16日-21日召開了中國佛教協會第七屆全國代表大會。刀述仁副會長在報告中指出：“在佛教自身建設方面，重點加強對傳授三壇大戒的管理工作。……現在傳戒管理已經做到統一標準、統一考核、統一審批、統一管理、統一戒牒。從1994年到2002年8月，全國漢傳佛教寺院先後傳授三壇大戒67次，共有26634人受戒（其中比丘17458人，比丘尼9176人）。”傳戒工作中的五個統一，為建設如法如律的僧團隊伍提供了保證。
- 一誠會長也在報告中肯定說：“中國佛教協會已經制定並頒佈了《全國漢傳佛教寺院管理辦法》《全國漢傳佛教寺院共住規約通則》《全國漢傳佛教寺院傳授三壇大戒管理辦法》《全國漢傳佛教寺院住持任職退職的規定》《全國漢傳佛教實行度牒僧籍制度的辦法》。其中關於傳戒的管理辦法自1994年9月頒佈施行以來，有效地遏制了濫傳戒的風氣，得到佛教界的廣泛認同。這是佛教教制建設的重要成果。”

- 2003年4月5日-5月4日，四川省佛教協會于成都石經寺、愛道堂傳授二部僧戒。



- 2003年9月19日，在中國佛教協會成立50周年慶祝大會上，中國佛教協會明確表示：“在當前和今後一個時期內，應當重點抓好寺院管理和道風建設這兩項工作”。加強道風建設是佛教自身建設的核心問題。近年來，伴隨商品經濟的發展，產生了拜金主義、享樂主義、極端個人主義的負面影響，佛教道風建設面臨嚴峻形勢。有不少僧人信仰淡化、戒律鬆弛、道風不正、金錢至上，甚至少數人為了名利地位不惜拉幫結派、結黨營私、貪污腐化、行賄受賄。這種不良風氣已經嚴重腐蝕到僧人隊伍，敗壞了佛教的形象和聲譽，如果任其發展下去，勢必危及中國佛教的前途與命運。出家二眾要堅定信仰、以戒為師、勤修三學、嚴肅道風。漢傳佛教僧人要堅持獨身、素食、僧裝，具足威儀，對於違犯戒律、敗壞道風者，應視不同情況，給予收回戒牒、遷單離寺、摒出僧團、撤銷僧籍等處分。特別強調“本會要定期派出道風督察組，加強道風督察工作。”表明中國佛教協會整頓道風，加強佛教自身建設的決心與魄力。

- 2004年4月22日，中國佛教協會第七屆理事會佛教教務工作委員會第一次工作會議在西安舉行。要求全國佛教界在新的歷史時期，把握時機，迎接挑戰，進一步做好佛教教務工作。要求各級佛教協會積極發揮教務組織的職能作用，充分認識教務工作的重要性，把教務工作作為會務工作的重要基礎認真抓好。要加強佛教信仰建設，將信仰建設作為教務工作的核心內容，要注重培養信仰堅定，道風過硬的優秀僧人作為每個寺院的領導核心，要加強佛教制度建設，計畫在近一兩年內採取切實有力的措施，整頓道風，爭取在較短的時間內，使全國漢傳佛教寺院道風有一個根本的轉變。

戒律

- 2008年10月7日，江西省撫州市臨川區大金山寺首屆傳授二部僧三壇大戒法會圓滿結束。此次法會授戒弟子為308名，其中菩薩比丘尼戒弟子306名，菩薩戒弟子2名。



- 在2010年2月1日至3日召開的中國佛教協會第八次全國代表會議上，制度建設問題再一次成為一個核心議題被提出。大力加強自身建設，努力發揮積極作用，是當前和今後一個歷史時期，中國佛教必須面對和解決的兩大歷史性課題。佛教自身建設與發揮作用是相輔相成的關係，只有自身建設好，才有可能發揮積極作用。新當選的傳印會長指出“制度建設是佛教事業發展的必然要求。”在中國佛教協會第八次全國代表會議工作報告中，提出近五年的教務工作計畫，首先就是：“**抓好傳戒工作。進一步加強對傳戒的管理，規範傳戒秩序，提高傳戒品質，嚴把入口關，不斷提高教職人員素質。**”戒律是佛教自身建設的重點，規範傳戒則是重點中的重點。

- 國家宗教事務局王作安局長在大會上提到的五個建議中也專門談到：“**佛教是最重視制度建設的宗教之一，既有佛制戒律，又有祖制清規。**佛教歷經兩千多年而不墜，佛教制度無疑起了重要的維繫作用。今天，面對社會的深刻變化以及由此帶來的影響，佛教更加需要以制度為本，依教奉行，依章辦事，同時契理契機，與時俱進。”政通人和，眾緣和合，同心同德，眾志成城，這就是中國佛教在新時期的希望所在。



執事培訓班舉辦

- 2011年7月5日至6日，中國佛教協會直屬寺院執事培訓班在中國佛學院舉行。



2011年7月5日至6日，中国佛教协会直属寺院执事培训班在中国佛学院举行。

全國漢傳佛教規範傳戒研討班

- 2011年7月22日至25日，醞釀、籌備已久的全國漢傳佛教規範傳戒研討班在中國佛學院普陀山學院隆重舉辦，研討班就傳戒、持戒、學戒、傳承延續弘揚戒律精神等議題進行研討；就各省佛協，各省寺院傳授三壇大戒法會經驗進行交流；就“傳戒管理辦法”修訂說明進行討論。傳印長老在這次開班儀式上作了重要開示：一、嚴淨毗尼，續佛慧命，意在正法久住；二、清淨僧團，住持三寶，惟在以戒為師；三、師資相承，規範傳戒，重在如法如律；四、交流經驗，研討辦法，旨在契理契機。傳印長老強調了如法如律傳戒，事關佛教的生存與發展，指出了目前全國各有關寺院傳戒過程中存在的問題與困難，以及舉辦本次研討班的重要意義與具體目的及研討方向。



2012年7月全國漢傳佛教規範傳戒開堂陪堂研討班

- 2012年7月9日，全國漢傳佛教規範傳戒開堂陪堂研討班工作會議在中國佛學院普陀山學院國際會議中心召開。出席這次規範傳戒研討班的代表共有73位，分別由20個省、市佛教協會推薦。傳印會長在講話中指出，佛教的固有本質決定要求中國佛教協會和全國各省、市、自治區等各級佛教協會對佛教戒律和傳戒法務工作，必須給與第一位的、頭等重要的重視。同時強調，舉辦傳戒引禮研討班，進一步規範傳授三壇大戒的儀軌，提高傳戒法會品質是中國佛教協會當前和未來的重點工作。



全國漢傳佛教規範傳戒開堂、陪堂研討班



2013教風年

- 國家宗教局將2013年和諧寺觀教堂創建活動的主題確定為“教風建設”，在全國範圍內組織開展“教風建設年”創建活動。



- 2013年是中國佛教協會成立60周年，傳印會長以《六十甲子鑄輝煌 繼往開來譜華章》作了敘述。60年來，中國佛教協會走過了不平凡的歷程，取得了輝煌成就。



- 傳老說，在肯定成績的同時，我們必須清醒地看到，佛教工作還存在諸多問題和不足，面臨困難和挑戰。主要表現為：信仰淡化、戒律鬆弛、道風不振等現象依然存在。這些現象在某些地區、某些寺院且有發展蔓延的趨勢，侵蝕著佛教的肌體，損害著佛教的形象和聲譽。一些地方借佛斂財，圈佔佛教名山大寺進行過度商業開發，社會上假冒僧尼招搖撞騙乃至惡意抹黑佛教等現象時有發生、屢禁不止，勢必傷害信教群眾的宗教感情，動搖傳統文化的信仰基礎，危害佛教文化遺產的傳承保護。在法治社會背景下，佛教場所和組織的法律地位有待進一步明確，維護佛教合法權益的法律法規有待進一步完善，佛教服務社會的空間有待進一步拓展。佛教界面臨著如何有效維護合法權益、保持清淨莊嚴品格、更好發揮積極作用的挑戰。
- 要以戒為師、以法為依，繼續抓好傳戒工作的規範管理，各傳戒道場要認真講解律本，宣導學律持律的風氣，指導寺院堅持實行布薩（誦戒）、安居等僧團規制，引導僧眾在嚴持戒律的基礎上，學修並重，解行一致。

- 2013年中國佛教界首次在尼泊爾傳授三壇大戒。為期一個月的傳戒活動自12月1日起，在中國佛協兩所直屬寺院深圳弘法寺和尼泊爾藍毗尼中華寺舉辦，依次於15日在中國弘法寺傳沙彌戒，在尼泊爾中華寺21日傳比丘戒、24日傳菩薩戒。有中國24個省市的120名戒子。



- 2015年4月19日，中國佛教協會第九次全國代表會議在北京開幕。會議指出：經濟社會發展的新佈局、新常態、新氣象，對佛教自身建設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也為佛教大力開展弘法利生事業，服務社會、利益人群，提供了寶貴機遇、開闢了廣闊空間。佛教界要認清難得的時代因緣，**增強使命感、責任感、緊迫感**，抓住機遇，乘勢而上，有所作為，努力開創佛教事業的新局面。繼續高舉愛國愛教偉大旗幟，在黨和政府的領導下，振奮精神，凝聚力量，**堅持以戒為師**、正信正行、住持三寶、正法住世，不斷加強佛教自身建設，努力踐行“人間佛教”思想，莊嚴國土、利樂有情，持續推動佛教事業健康全面發展，為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勇猛精進！

- 中國佛教協會為加強規範傳戒工作，持續推動佛教教風建設，2017年8月7日至9日，引禮法師培訓班在湖北黃石東方山舉行。來自全國12個省、直轄市的66位引禮師接受漢傳佛教三壇大戒法會培訓。8月7日中國佛教協會發出《關於加強教風建設的倡議書》，指出教風是佛教的風貌、風氣、風尚，是佛教整體形象、氣質、涵養的綜合體現。佛教教風建設是保持佛教精神本色、維護佛教清淨莊嚴形象的根本，是推動佛教事業健康發展的根本，也是充分發揮佛教積極作用的根本。可以說制度建設是當代中國佛教的根本命脈。重錘響鼓，佛教制度建設再次提上新的議程，國法與教規的討論也遍及教界與學界。如何因應當代的形勢，重新構建新時代的叢林制度當是最為迫切與關鍵的任務。
- 中國佛教未來走向如何？制度設計是基礎工程。

- 新的《宗教事務條例》經2017年6月14日國務院第176次常務會議修訂，2018年2月1日起施行。在《宗教事務條例》指導下，陸續出臺了多項實施細則，如《全國漢傳佛教寺院共住規約通則》《全國漢傳佛教院校申請學位授予資格辦法（試行）》《全國漢傳佛教院校學位授予辦法實施細則（試行）》《全國漢傳佛教院校教師資格認定辦法實施細則（試行）》《藏傳佛教寺廟經師資格評定和聘任辦法》《南傳佛教教職人員資格認定辦法》《藏傳佛教教職人員資格認定辦法》《漢傳佛教寺院住持任職辦法》《漢傳佛教教職人員資格認定辦法》《南傳佛教寺院住持任職辦法》《藏傳佛教寺廟主要教職任職辦法》《中國佛教協會直屬寺院管理辦法》等。同時，大陸佛教活動可以感受到有三條主線在相互穿插，對佛舍利的供奉，突出了“佛”的主題；對佛學院及講經交流的注重，突出了“法”的主旨；對傳戒工作的重視，突出了“僧”的主題。

- 比如規範傳戒工作，就是當代僧團建設的重點。中國佛教協會舉辦“全國漢傳佛教規範傳戒研討班”和“全國漢傳佛教規範傳戒開堂陪堂研討班”，對中佛協統一管理規範傳戒工作以來的成績和經驗進行總結，對傳授三壇大戒的戒本、儀軌、師資、傳戒寺院的資格、戒期管理和戒子教育等問題深入研討。在此基礎上，對《全國漢傳佛教寺院傳授三壇大戒管理辦法》進行了修訂完善，從源頭入手確保佛教教職人員的整體素質。傳印會長在講話中曾指出，佛教的固有本質決定要求中國佛教協會和全國各省、市、自治區等各級佛教協會對佛教戒律和傳戒法務工作，必須給與第一位的、頭等重要的重視。舉辦傳戒引禮研討班，進一步規範傳授三壇大戒的儀軌，提高傳戒法會品質是中國佛教協會當前和未來的重點工作。

- 2018年8月15日，中國佛教協會第九屆理事會第三次會議在北京召開。
- 九屆三次理事會會議通過決議，要求全國佛教界採取切實有效的措施，持之以恆強化道風學風，要堅決抑制信仰淡化、戒律鬆馳、追名逐利、放逸懈怠、追求奢華等不良風氣，保持佛教教職人員少欲知足、淡泊名利的衲子本色，展現僧團清淨和合的精神面貌，維護佛教清淨莊嚴的整體形象，引領佛教四眾弟子愛國愛教，以戒為師，以法為依，正信正行。這些舉措可謂恰逢其時，提振人心。在考驗與挑戰面前，展現中國佛教界在道風等自身建設問題上自覺、自省、自糾的決心和堅定立場，成為我國佛教事業健康發展的重要保障，同時也彰顯了佛教一以貫之的初心與本懷。

- 2019年7月24日，中國佛教協會第九屆常務理事會第三次會議在北京召開。本次會議以“堅持佛教中國化方向，加強佛教制度建設”為主題，會議總結了中國佛教協會九屆三次理事會會議以來的主要工作，並對今後一段時間的工作重點進行了部署。



- 會議審議通過新修訂《全國漢傳佛教寺院管理辦法》等**九部**規章制度，審議通過《堅持佛教中國化方向五年工作規劃綱要》，審議《中國佛教協會章程》修訂草案並同意提交理事會會議審議。會議認為，新修訂的九部規章制度和《中國佛教協會章程》修訂草案，落實習近平總書記關於宗教問題和宗教工作的重要論述、黨中央關於宗教工作的重大決策部署，對標新修改的《憲法》、新制定的《民法總則》、新修訂的《宗教事務條例》，符合佛教事業發展的實際需要，體現了新時代佛教制度建設的新成果，有利於提高佛教界自我管理的法治化、制度化、規範化水準，有利於旗幟鮮明地堅持佛教中國化方向、促進佛教更好地與社會主義社會相適應，有利於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準、貫徹黨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針。

- 會議共識：
- 一、堅持佛教中國化方向，要深刻認識堅持中國化方向既是發展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的必然要求，也是我國宗教健康發展傳承的內在要求；
- 二、加強人才培養，要正本清源，嚴把出家關和受戒關，要重視佛學院培養人才的龍頭作用，堅持學修一體化模式，建設更加合理的佛教人才培養、使用、流動機制；
- 三、加強教風建設，要落實全國宗教工作會議精神，大力弘揚清淨之風、和諧之風、簡樸之風，自覺抵制佛教商業化問題的侵蝕；
- 四、加強制度建設，要根據新時代對佛教自身建設的要求，與時俱進地制定、修訂內部規章制度，逐步建立現代佛教制度體系。

戒律修習班舉辦

- 2019年8月20日上午，中國佛教協會第九屆理事會漢傳佛教教務教風委員會第三次會議暨戒律修習班在山西五臺山召開。本次會議是在深入學習貫徹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和中共十九大精神，認真落實中央關於宗教工作重大決策部署，堅持佛教中國化發展方向和加強教風建設，喜迎新中國成立70周年盛事的背景下召開的一次重要會議。
- 一是不斷提高愛國主義和社會主義思想覺悟，深入推進新時代佛教中國化的實踐；二是持續增強法治觀念，不斷完善新時代佛教制度體系；三是持續加強道風與學風建設，不斷提升僧團綜合素質；四是持續加強佛教協會組織建設，更好發揮佛教團體職能作用。來自全國22個省、直轄市的43位法師參加戒律班修習。



中國佛教協會

www.chinabuddhism.com.cn



制度建設 行穩致遠

- 王作安指出：“支持宗教界加強制度建設，鞏固我國宗教制度改革成果，防止宗教封建特權死灰復燃，防止外國勢力重新控制。正確處理國法與教規的關係，用國法引領和規範教規制度，實現政府依法管理與宗教界自我管理的有機統一，為堅持我國宗教的中國化方向提供制度保障。”
- 只要我們咬住目標不放，以“永遠在路上”的勁頭去幹，以釘釘子的精神去抓，積小勝為大勝，積跬步致千里，就能推動宗教中國化不斷向縱深發展，落地生根，成風化俗。

- 2019年10月22-26日，由中國佛教協會主辦，河南省佛教協會協辦，洛陽市佛教協會、洛陽白馬寺承辦的“**佛教制度建設培訓班**”在河南洛陽隆重舉行。來自8個省份的130余位學員參加培訓。加強佛教制度建設是堅持佛教中國化方向的必要保障。佛教制度建設既是佛教規範化管理的必然要求，又是當代佛教持續健康發展的必然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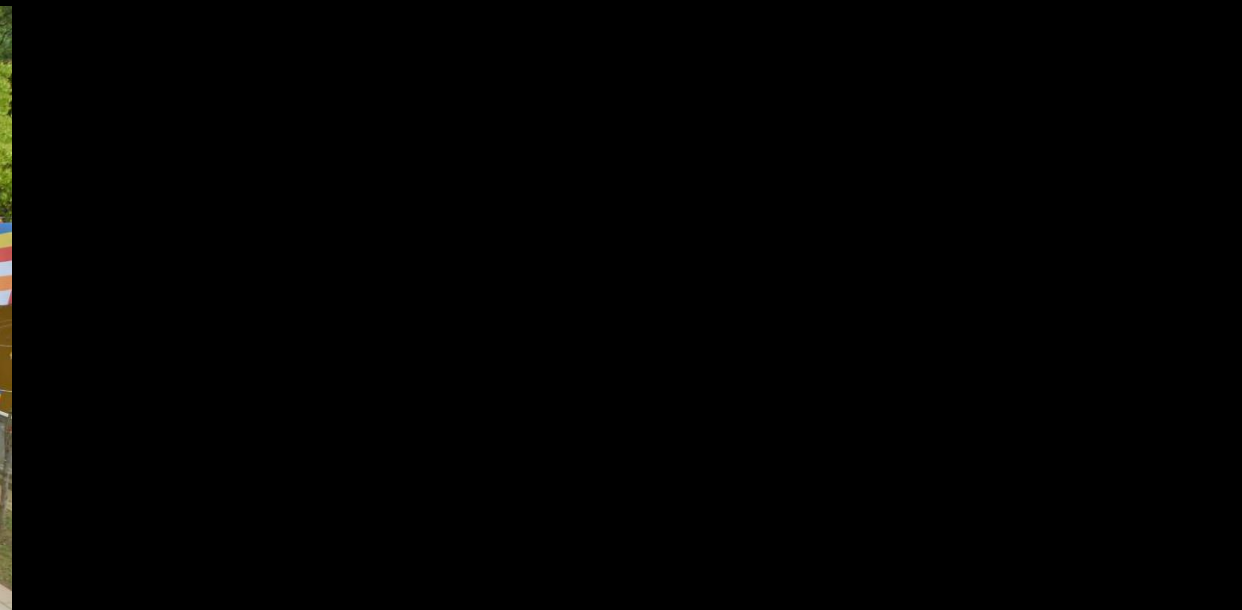
- 中國佛教協會持之以恆，抓好規範傳戒工作，嚴把教職人員入口關，加強對新受戒僧眾檔案資訊的收集管理。2019年一年裡，共舉辦傳授三壇大戒法會16堂，合計6449人受戒。
- **2019年10月北京佛教協會舉辦了首次傳戒法會**，這是值得記載的一件事，在北京佛教傳戒史上有里程碑意義。因各種因緣不具，從1949年以來，北京地區並未開展過大型的傳戒活動。為紹隆佛種，續佛慧命，秉承世尊遺教，光大如來戒法，北京佛教協會提出申請，2019年2月28日，經中國佛教協會（中佛會[2019]45號文）批復同意，北京市門頭溝白瀑寺2019年10月10日至11月10日傳授三壇大戒。
- 此期傳戒共四十一壇，有122名戒子分別來自北京、遼寧、廣東、河北、河南、雲南、福建、陝西、湖北、湖南、黑龍江、吉林、山東、山西、江蘇、浙江、甘肅等十七省的寺院。雖然從規模與其他省份相比，人數不是太多，但對於北京佛教協會來說，這是開了一個好頭。

分享2019年江西萬杉寺戒場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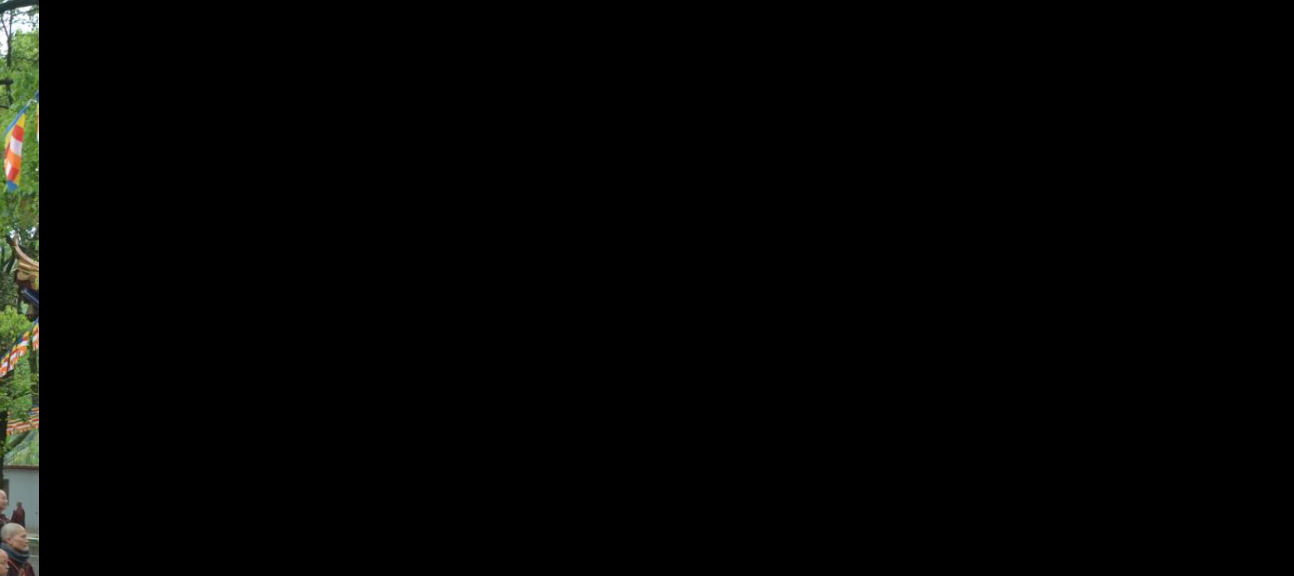




2022/5/3



2022/5/3



2022/5/3



2022/5/3

- 2020年10月16日至19日，中國佛教協會第九屆理事會漢傳佛教教務教風委員會第四次會議暨漢傳佛教教務教風建設研討班開班儀式在北京舉行。中國佛教協會副會長演覺法師，中國佛教協會副會長兼教務教風委員會主任道慈法師，副會長兼委員會副主任如瑞法師、正慈法師以及委員會成員等50餘人出席會議。



中佛協第十次全國代表大會



- 2020年12月1日，中國佛教協會第十次全國代表會議在浙江寧波開幕。來自全國31個省、自治區、直轄市的570名佛教界代表和81名特邀代表參加會議。本次會議的任務是，總結中國佛教協會第九次全國代表會議以來的工作，交流經驗，分析問題，研究部署今後5年主要工作，選舉產生新一屆理事會。



- 會議一致通過《中國佛教協會第十次全國代表會議決議》。《決議》指出，五年來，中國佛教協會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協助黨和政府貫徹落實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和法律法規規章，引領全國佛教界堅持佛教中國化方向，踐行人間佛教思想，加強自身建設，抵制商業化不良影響，為佛教健康傳承發展，為全面建成小康社會、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中國夢作出了應有貢獻。全國佛教界要更加緊密地團結在以習近平同志為核心的黨中央周圍，全面貫徹黨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針，積極推進佛教中國化，開創佛教事業健康發展新局面，為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中國夢作出新的更大貢獻。

- 新任會長演覺在閉幕會上講話。他對今後五年中國佛教協會工作提出六點展望：
- 一是堅定走與社會主義社會相適應道路，為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發光發熱；
- 二是扎實有力加強教風建設，切實提升佛教界自我淨化能力；
- 三是契理契機發展人間佛教思想，對教義教規作出符合當代中國發展進步要求、符合中華優秀傳統文化的闡釋；
- 四是放眼長遠培養優秀人才，努力開拓新時代具有中國特色的佛教教育發展之路、人才培養之路；
- 五是與時俱進加強制度建設，構建具有新時代中國特色的佛教內部管理規範體系；
- 六是認真履行社會責任，充分發揮積極作用。

中國佛教協會第十屆理事會佛教教務和教風監督委員會召開第一次會議

- 2021年6月7日下午，中國佛教協會第十屆理事會佛教教務和教風監督委員會第一次會議在江西九江舉行。會議旨在研究部署未來五年教務教風工作，扎實推進佛教教風建設，加強佛教教職人員管理，不斷開創佛教中國化新境界，促進新時代佛教健康傳承。中國佛教協會會長演覺法師，副會長純一法師、宗性法師，副秘書長兼佛教教務和教風監督委員會主任宏度法師，副秘書長兼佛教教務和教風監督委員會副主任純聞法師、郭莽倉，佛教教務和教風監督委員會副主任祜巴提卡達希及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中央統戰部有關部門負責人蒞會指導。

- 會議審議通過了《中國佛教協會第十屆理事會佛教教務和教風監督委員會五年工作計畫》，研究討論了有關加強佛教教職人員管理、佛教界做好信教公民服務引導工作的建議稿，並建議由中國佛教協會向各省級佛教協會印發。



“叢林清規與當代佛教制度建設座談會”

- 2021年6月9日，中國佛教協會在九江舉辦“叢林清規與當代佛教制度建設座談會”。會議邀請佛教界法師代表、專家學者參會並發言，共同回顧佛教清規演變歷史，總結佛教制度建設經驗，聚焦當代佛教思想體系建設，深化新時代佛教中國化課題研究，形成諸多共識。
- 中央統戰部副部長、國家宗教事務局局長王作安出席座談會並講話。他指出，近年來，中國佛教協會把推進佛教中國化作為工作重點，做了不少工作。佛教界在堅持中國化方向上形成了廣泛共識，在推進中國化上取得了初步成效，開局良好。當前和今後一個時期，要在推進佛教中國化由淺入深、由表及裡上多下功夫。

- 他強調，扎實做好佛教教規制度建設，要從我國佛教制度變遷中汲取智慧，組織力量對我國佛教中國化歷史進行系統研究，提煉歷史經驗，汲取變革智慧，開展自我教育，激發內生動力，增強推動佛教中國化的責任意識和擔當精神；要加強佛教制度創新和制度建設，處理好國法與教規、守正與創新、單項制度與制度體系的關係，構建系統完備、科學規範、運行有效的制度體系，推動當代佛教教規制度更加成熟；要提高教規制度的執行力，強化教規制度意識，提高教規制度制定水準，破解自我監督難題，明確黨委、政府主管部門和佛教組織管理職責。他強調，從我國佛教教規制度的變遷史可以看出，佛教中國化並不是自然而然發生的，推進佛教中國化，佛教界應當以先賢古德為榜樣，主動擔當歷史責任，激發內生動力，發揮主體作用。

- 中國佛教協會會長演覺法師在座談會上講話。他指出，清規是依據戒律精神和原則，建立的適應我國自然條件、社會環境、文化傳統的佛教制度，是佛教中國化的必然要求和重要途徑。清規作為戒律的重要輔助與有力補充，作為中國佛教寺院傳統的管理制度和僧眾共住共修軌範，為推動佛教中國化、促進中國佛教健康傳承，發揮了重要的制度保障和規範引領作用。
- 他強調，為進一步加強當代佛教制度建設，佛教界要以自我革新的精神，認真梳理佛教制度建設中的短板弱項；要以客觀理性的精神，處理好守正與創新的關係；要以與時俱進的精神，抓緊完善當代佛教內部管理規範體系；要以動真碰硬的精神，抓好規章制度貫徹落實。



2021.9.14第十屆常務理事會第一次會議



佛教教職人員行為守則

- 2021年9月14日，中國佛教協會第十屆常務理事會第一次會議通過。
- 佛教教職人員的行為舉止及綜合素養，既關係到樹立僧團的良好公共形象，也關聯著佛法住世的社會基礎。為了更加規範佛教教職人員的日常言行儀錶，進一步提升佛教教職人員的學修品格，依據《宗教事務條例》《宗教教職人員管理辦法》等規章制度，制定本行為守則。

- 一、愛國愛教，守法遵規。擁護中國共產黨的領導，擁護社會主義制度，深入學習貫徹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學習黨史、新中國史、改革開放史和社會主義發展史，不斷提高愛國主義和社會主義思想覺悟。嚴格遵守憲法、法律、法規、規章和制度，認真貫徹《宗教事務條例》，正確處理國法與教規的關係，牢固樹立國家意識、公民意識、法治意識和中華民族共同體意識，做愛國守法的好公民、持戒遵規的好教徒。自覺維護國家統一、民族團結、社會穩定與宗教和睦，維護佛教領域正常秩序。以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為引領，用中華優秀傳統文化浸潤，堅持佛教中國化方向，提高佛教與社會主義社會相適應的水準。遵守國家有關互聯網方面的法律法規，規範個人網路行為，維護健康文明的網路環境。

- 二、以戒為師，提振教風。謹遵佛陀遺誡，堅持以戒為師，嚴持淨戒，清淨三業。堅決防範搞個人崇拜和精神控制。如法如律、整肅僧儀，具足威儀、莊嚴僧相，愛惜、維護僧伽清淨莊嚴的良好形象。自覺抵制佛教商業化不良影響，不參與商貿活動，不為商業活動月臺，不為非宗教活動場所或非宗教用品舉行“開光”等活動。惜福惜物、勤儉節約，自覺抵制講攀比、講奢華、講排場等不良風氣，保持少欲知足、淡泊名利的僧伽本色。

- **三、勤修三學，提升素質。**堅持早晚課誦、二時齋供、布薩誦戒，集中精力持戒修行、聞思經典、弘法利生，三學並進，解行相應，不斷提升佛法修學水準。研習、弘揚佛教經典，以社會主義核心價值觀為引領，對教義教規作出符合當代中國發展進步要求、符合中華優秀傳統文化的闡釋。學習優秀傳統文化，瞭解現代科學知識，提升人文素養和綜合素質，努力成為既有傳統根基又有現代視野的學習型、專業化僧伽人才。

- 四、踐行六和，增進團結。個體融入僧團，遵守共住規約，在僧團中養成僧格，在集體中錘煉品德。堅持自願出家原則，嚴格規範收徒和傳戒行為，妥善處理好僧俗、僧信、僧人與父母的關係，避免社會譏嫌。僧團應以團結為重、和合為尚，建設“六和”僧團，創建和諧寺院，樹立良好形象。

- **五、服務社會，利樂眾生。**發揚慈悲濟世精神，踐行人間佛教思想，落實眾善奉行理念，服務社會，淨化人心，利益人群，造福人間。立足佛陀本懷，發揮積極作用，引導廣大信眾樹立正確的國家觀、民族觀、歷史觀、文化觀、宗教觀，知恩報恩、正信正行，莊嚴國土、利樂有情，為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中國夢貢獻力量。



戒是无上菩提本 应当具足持净戒
若能具足持净戒 一切如来所赞叹

戒律

疫情下的堅守

- 2020年因全國疫情，傳戒工作一直處於停頓狀態。
- 2021年，在各方努力下，傳戒工作逐漸開啟。



2021年傳戒道場

- 1.安徽省鳳陽龍興寺暨廬江慶復寺傳授二部僧三壇大戒法會，2021年9月10日至10月10日（農曆八月初四至九月初五）。
- 2.由江西省佛教協會主辦，撫州正覺古寺（正部）、大金山寺（亞部）承辦江西省撫州正覺古寺暨大金山寺2021年傳授二部僧三壇大戒法會傳戒時間：2021年9月18日至10月18日（農曆8月12日至9月12日）
- 3.由江蘇省佛教協會主辦，鎮江市佛教協會、句容市佛教協會協辦，寶華山隆昌寺暨一葉庵承辦的二部僧傳授三壇大戒於2021年9月25日至10月25日（農曆八月十九至九月二十）在寶華山舉辦。

- 4.由中國佛教協會、山東省佛教協會主辦，濰坊市佛教協會、青州市佛教協會、青州廣福寺承辦傳授男眾部三壇大戒。傳戒時間：2021年9月30日至10月30日
- 5.由中國佛教協會、福建省佛教協會主辦，福鼎平興寺、福安種德寺承辦傳授二部僧三壇大戒。傳戒時間：2021年10月25日至11月25日（農曆九月廿至十月廿一）。
- 6.由浙江省佛教協會主辦，寧波天童禪寺暨寧海慈雲庵（慈雲佛學院）承辦傳授二部僧三壇大戒法會。傳戒時間：2021年10月6日至11月6日（農曆九月初一至十月初二）
- 1.由普陀山佛教協會主辦，普陀山普濟禪寺承辦傳授男眾部三壇大戒。傳戒時間：2021年11月7日至12月3日（辛丑年十月初三至十月廿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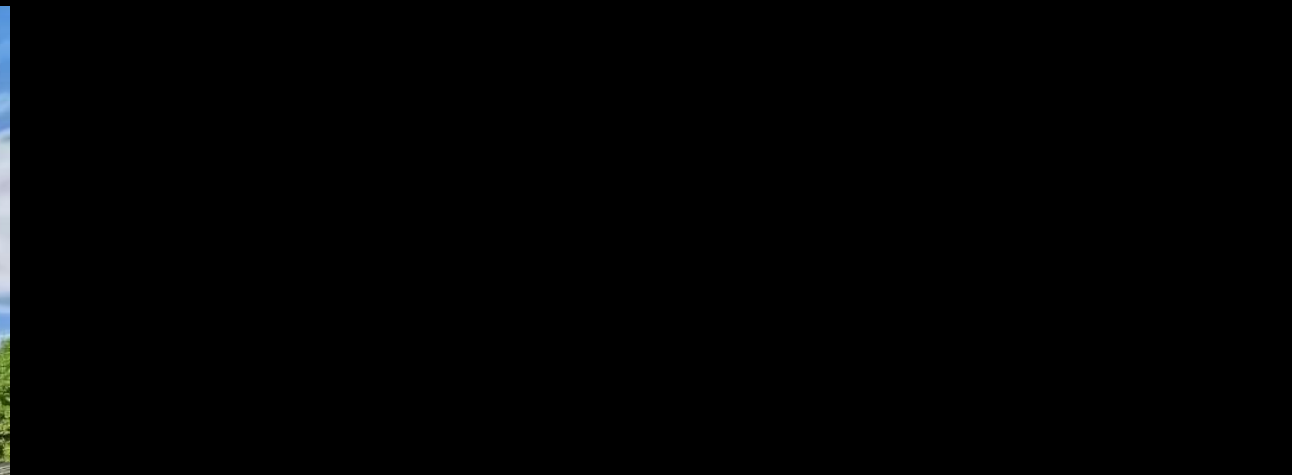








2022/5/3



2022/5/3



結語--傳戒問題反思

- 從1994年起，中國佛教協會為了糾正濫傳戒法的不良現象，剎住制作假戒牒的歪風，從而確保中國佛教持續、穩定、健康地向前發展，根據各省、自治區、直轄市佛教協會的建議，綜合和借鑒以往歷次傳戒法會的工作經驗，經過反復徵求意見和多次修改，制定並頒佈了《傳戒管理辦法》（2000年9月15日中國佛教協會公佈），同時報國家宗教事務局備案，以規範對全國漢傳佛教寺院傳戒法會的統一管理。由中國佛教協會統一製作和頒發戒牒，並為戒牒編號，製作了傳戒專用鋼印，從而有效地剎住了制作假戒牒的歪風。

（一）傳戒活動要素

- 1.基本原則：
 - （1）以戒為師，律制為本；（2）省級團體，唯一主辦；（3）承辦資格，從嚴審核；（4）三師七證，禮請謹慎；（5）戒子人選，嚴格把關。
- 2.傳戒的主要任務：
 - （1）讓戒子基本瞭解戒律精神；（2）讓戒子認識到受戒、持戒對僧人修行的重要性；（3）牢記比丘、比丘尼應持守的戒條、內容和含義，長養道心，掌握佛門基本規矩，具足威儀；（4）使新戒成為正式比丘、比丘尼，具備正式教職人員資格；（5）成就一批有道風、有經驗的傳戒模範寺院，培養一批有責任心有經驗的傳戒骨幹僧才。

（二）戒子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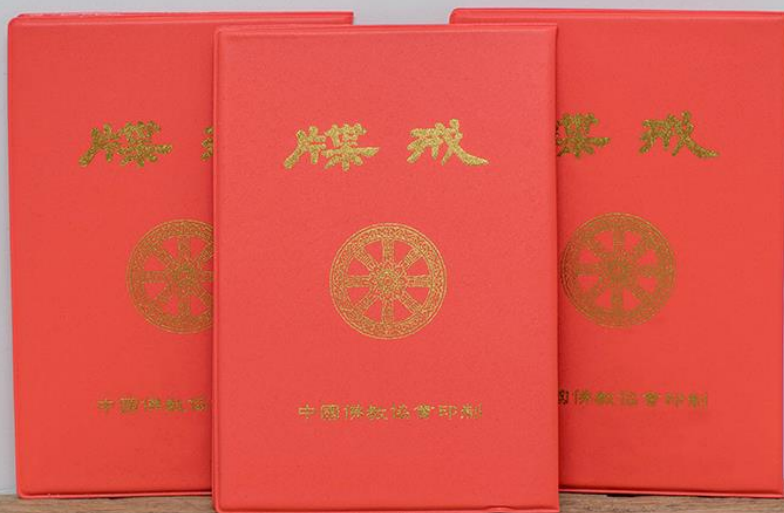
- 1. 受戒人員，是否信仰純正，愛國守法（沒有任何法律糾紛），六根是否具足，身心是否健康（包括無生理缺陷）；
- 2. 受戒人員，年齡是否在20歲至59歲之間，是否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剃度後是否在寺院修學一年以上（尼部新戒二年以上）；
- 3. 受戒人員，是否能夠背誦《朝暮課誦》、《沙彌律儀要略》和《毗尼日用切要》；
- 4. 受戒人員，申請資料是否齊備，外省受戒人員，是否征得所在省、自治區、直轄市佛教協會的同意。

（三）戒牒的製作、頒發

- 根據《傳戒管理辦法》第五條“傳戒寺院所需戒牒，一律由中國佛教協會統一印製頒發”的規定，在戒期結束前，中國佛教協會派員對傳戒工作進行檢查，並為合格者頒發戒牒。
- 戒牒的內容包括戒子的法名、字型大小、俗名、出生年月日、籍貫所在地、出家年月日、常住所在地、剃度師法名等等，另外還要加蓋三師七證章、三寶印、傳戒寺院公章、傳戒寺院所在省、自治區、直轄市佛教協會公章、中國佛教協會鋼印以及統一編號。
- 戒牒的內容翔實，資訊豐富，特別是要加蓋多枚公章以及中國佛教協會鋼印和統一編號，充分體現了它的權威性與真實性。

佛教戒牒

以佛为师 以戒为师 戒为根本



- 每位受戒人員，都必須據實填寫受戒登記表。受戒登記表一式兩份，分別由省、自治區、直轄市佛教協會和傳戒寺院存檔。每個傳戒寺院，都要據實製作全國漢傳佛教新受戒僧尼統計表（電子檔與文字檔），由中國佛教協會存檔。每個寺院傳戒圓滿後，送發戒牒人員都要在相關資料上簽字。只有在當事人簽字後，方可存檔備查。
- 中國佛教協會對戒牒實行統一編號，編號連續，無法隨意增減與改變，編號與統計表所反映的資訊等資料相互佐證，成為鑒別戒牒真偽的有效手段。同時從工作程式上保證了戒牒頒發的規範性與嚴肅性。
- 自從中國佛教協會對全國漢傳佛教寺院傳授三壇大戒法會實行統一管理和制定並頒佈《傳戒管理辦法》以來，全國漢傳佛教寺院的傳戒工作順利開展，出家僧眾的總數逐年增加，僧團的整體素質穩步提升。全國漢傳佛教寺院傳戒的管理工作，也日益朝著規範化和制度化的方向推進。

（四）問題反思

- 傳授三壇大戒，是漢傳佛教僧團最為重要的法事之一，是佛教命脈延續不絕的重要保證，也是關係到僧團素質和佛教前途命運的重要法務活動。



1.傳戒道場的選擇

- 要進行規範傳戒，承辦的寺院首先要符合中國佛協制訂的《全國漢傳佛教寺院傳授三壇大戒管理辦法》的要求，要有良好的道風、學風。一些寺院並不具備傳戒條件，只是把傳戒當作一種法會做，這樣就失去了傳戒的內涵，更談不上規範了。各級佛協對此要嚴格審核、把關。有建議在各地恢復建立專門的律寺，培養律師，加強講戒、學戒的工作力度；可考慮選定幾個模範道場專門講戒、傳戒。
- 如福建太姥山平興寺、江蘇寶華山隆昌寺、山西五臺山普壽寺等。

福建太姥山平興寺







寶華山隆昌寺





山西五臺山普壽寺









2.三師七證、諸引禮師的資格與聘請

- 三師七證和諸引禮師是否具備道德、威儀，是否通達戒律、傳戒儀軌，對於傳戒法會能否如法如律進行，戒子能否得到清淨戒體，至關重要。有建議提出，對戒師要提高檔次，專業的事要由專家來做，傳戒師常駐在律寺，在全國指定有傳戒歷史、具備各方面條件的律宗寺院負責傳戒；戒師要持戒清淨，要有足夠長的戒臘，尤其是三師，身體條件、精神狀態乃至形象要好，要會講戒，最好能說普通話；開陪堂直接負責管理戒子，教習禮儀，更要精通戒律和傳戒規矩乃至唱念等，中國佛協應定期舉辦開陪堂研修班。
- 在實際傳戒過程中，出現一些問題：1. 戒臘不夠；2. 對毗尼要義和傳戒儀軌熟悉不夠；3. 不能親臨戒場或臨時變更。

3.受戒人員的資格審查

- 如何對戒子進行傳戒前的審核、把關，如何在傳戒中加強對戒律的講解、學習，如何對戒場進行科學、人性化的管理。建議由地級市以上佛協組織對戒子進行戒前培訓，學習《戒律學綱要》等，過了初關再出證明；戒場嚴禁體罰等粗暴行為，“**跪沙彌，打比丘，火燒菩薩頭**”，戒期中出現不人性的行為，容易造成傳戒後期戒子心情浮躁，甚至發生“哄堂”；不僅受戒前、受戒中要進行有效引導、管理，受戒後也要有相應的管理制度，避免有的僧人拿到戒牒後不過僧團生活，到處做經懺佛事，或游離於社會；現在**尼眾學律班**很多，建議各地要多舉辦一些**比丘學律班**；傳戒與教職人員資格認定相結合是個好辦法；中國佛協應請求或協助社會有關方面清除假僧人，以免損害佛教，危害社會。

4.戒場中的規範化

- 傳戒過程中要避免一些不如法的情況，要依羯磨法結大界和戒場，不能以灑淨代替；戒子的衣鉢不能臨時假借；一壇同時受戒的戒子不能超過三人；尼眾要從二部僧得戒，以比丘尼為和尚，不應另請比丘為和尚。如有的三師年齡大或法務繁忙，在授比丘戒的時候請人頂替，這是非法的，為律所不許。“以戒為師”一定要依戒規而行，不能有引禮師出現在戒壇上的現象。建議編印規範實用的《新戒必讀》，對傳戒正範版本進行統一編譯，便於新戒信解；建議燒錄律師講戒的光碟，每次傳戒與戒本衣鉢一同配送；把問難等內容在不失原義的前提下進行白話翻譯。希望加強新戒教育，提倡對新戒的人性化管理。另外，不是每個人都能受菩薩戒，受菩薩戒必須要發菩提心，而在戒壇不管戒子有沒有真正發菩提願都給受了。

燃戒疤

- 有些與戒律精神無關的陋習應當從儀規中剔除，例如燃戒疤之類，但不能簡單地一禁了之。如有少數人出於個人信仰的迫切需求，戒場應該尊重個人的選擇，配備有操作經驗的師父燃戒疤，避免產生意外。



5.受戒年齡問題

- 鑒於當代人的壽命普遍延長，建議將受戒年齡60歲的上限適當放寬一點，以給那些信仰虔誠、身體條件好，又有諸多工作能力的人一個圓具的機會，對佛教的發展是有利的。當前少子化現象是影響到僧團人數的，從國家層面都在考慮延長退休年齡，所以佛教界可以考慮放寬限制，因為限制是自己給自己打了牆。
- 道宣律師認為《摩訶僧祇律》中“若減七十，不能作事不得受之。若過七十，出家時過一向不合”對出家年齡的規定是最合理的，即七十歲以上者一律不允許出家受戒。七十歲以下者，如果不能作事也不能受戒。考諸《僧祇律》，原始記載為：“從今日後太老不應與出家。太老者，過七十、若減七十，不堪造事，臥起須人，是人不能聽出家。若過七十能有所作，是亦不聽。年滿七十，康健能修習諸業，聽與出家。若太老不應與出家。若已出家者，不應驅出。”

（五）希望與期待

- 1.規範性與靈活性的統一
- 從《全國漢傳佛教寺院傳授三壇大戒管理辦法》出臺以來，傳戒活動 1994 年 2 次，1995 年 6 次，1996 年 8 次，1997 年 7 次，1998 年 8 次。人數每次以 600 人（比丘 300 人、比丘尼 300 人）為準，如果單是大僧傳戒的話，總數不能超過 300 人。
- 建議：實事求是，因地制宜，目的是紹隆佛種，令正法久住。

■ 2.全國性傳戒與內部傳戒的結合

- 目前戒場弘大，豪奢排場，已是傳戒中不爭的事實，如何根據實際情況，分別對待不同因緣下的傳戒活動應作為今後思考的問題。中國佛教協會曾提倡內部傳戒，就是指在本省、市、自治區內部，不跨省界的傳戒。內部傳戒又分兩種：一種是省內傳戒，一種是寺院內傳戒。
- 建議：集團作戰與單兵種作戰相結合，提倡有條件的寺院在申報程式合法的情況下也可傳戒，打破目前由省佛協唯一主辦的壟斷局面，寶島臺灣在傳戒活動中也曾有這樣的時期。
- 佛學院傳戒比較成功的如蘇州西園寺 1994 年 10 月份的傳戒，就是專門為靈岩山佛學院和棲霞山佛學院的學生傳的，人數為 81 人。省內傳戒如 1995 年普陀山 9 月份的一次傳戒，總共 124 人。寺內傳戒如 1998 年 4 月份浙江多寶講寺的傳戒，才 24 人，非常有品質。但如今這種形式的傳戒活動已是絕跡，不見報導。更多的是規模弘大的跨省界的傳戒，體現了整體性，卻失卻了局部特徵，這應重新引起關注。

■ 3.理想型與現實狀態的權衡

- 戒場對於一個出家人來說，是法身慧命成就之所在，而受戒就是其出家生涯中最為關鍵的歷程。戒場確是選佛場，但就現實而言，在細節上還是要有守持，如傳戒寺院、戒師資格的審定，還有開、陪堂的任用，都應有具體細微的管理辦法出臺，對一些細則還要有所補充。如有些寺廟喜歡傳五百羅漢戒、八百羅漢戒、千佛大戒，以此創收。有的戒子反映某些傳戒寺院起先並不明確接受人數，無限止地收取前來求戒者的戒費，以後因名額所限又以違紀之名遷單而不退戒費。同時對戒子資格亦要進行嚴格審查；如有戒子偽造公章，所以要加強戒律學習，明瞭受戒之意義與實質。登壇受戒後不是說拿到戒牒就大事已畢，如果受戒而不學戒，受戒就只是走過場，形同虛受。

■ 4.獎賞與懲罰的問題

- 儘管佛教協會會有懲處條例，即要視情節輕重，分別採取宣佈其傳戒活動及所發戒牒無效、通報批評等處罰措施。但實際操作中，還是無法落實下去。佛教協會自身要建立督導組織，沒有人執行的條例就是一紙空文。只有嚴格按照「傳戒管理辦法」長期不懈地抓緊實施，強調依法管理、規範傳戒，才能使整個僧團素質得到普遍提高。



■ 5.比丘與比丘尼受戒的協調

- 隨著社會的發展，女性出家人數迅猛增長，現在要求實行二部僧傳戒，但目前許多地方並不具備二部僧傳戒的條件，實行起來就比較勉強。以往多次聽到沙彌尼在受完本法尼戒以後再到大僧處證戒，得戒師應是比丘還是比丘尼？這在每次傳戒中都是一個爭論的焦點問題。尼眾要從二部僧得戒，以比丘尼為和尚，不應另請比丘為和尚，《行事鈔資持記·釋尼眾篇》說：“此尼受法，尼為和尚，尼中教授，及至僧中，唯須羯磨，故單請戒師（羯磨師）耳。”道宣律師《拾毗尼義鈔》說：“問：若爾，亦應大僧為和尚耶？解云：非親相攝，故不得為和尚。”
- 另外，儘管大陸尼眾道場較前已有大幅增長，因規模、人員諸原因，可承擔比丘尼傳戒的道場依然不足，這與大陸尼眾發展整體落後的局面有關。這個要由佛協牽頭，來振興尼眾教育及弘法事業，寶島臺灣其實就有非常寶貴的經驗可借鑒。

- 6.如何繼承和發展的問題
- 依照「隨方毗尼」和「隨機羯磨」的原則，結合中國漢傳佛教的實際情況整飭律制，是教界一個前瞻性的課題。這是歷屆佛教協會教務部法師所強調的，但也是一個涉及如何看待戒律在當代弘揚的大問題。



敬佛重僧：形成良好的社會信仰氛圍

- 古德有云：“非具足則僧倫無以崇立，非僧寶則佛法何以弘通？”佛法僧三寶是不一不異、不可分割的整體。每一位出家師父都是僧團的代表，恭敬每一位出家師父，就是恭敬僧寶、恭敬整個僧團。佛也是僧團中的一員，恭敬依照佛的教法修行、並弘揚佛陀教法的一切菩薩聲聞緣覺賢聖乃至凡夫僧，就是恭敬佛。



一期一會

